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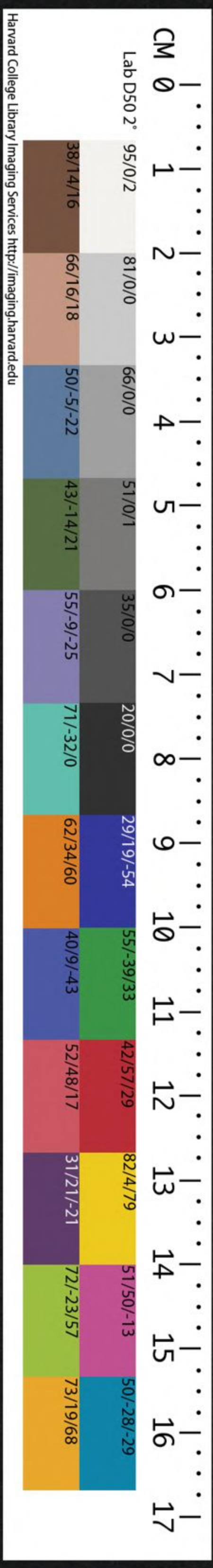
T 2516/7928(76)

CHINESE-JAPANESE LIBRARY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APR 15 1952

76

卷之三

卷之三
鹽研



史緯卷一百六十

隋書三

志

律曆

自有天地焉、有人物焉、樹司牧以君臨、懸政教而成務、莫不擬乾坤之大象、稟中和以建極、揆影響之幽蹟、成律呂之精微、是用範圍百度、財成萬品、昔淳古葦籥、創人籟之源、女媧笙簧、昭鳳律之首、後聖廣業、稽古彌崇、伶倫含少、乃擅比竹之工、虞舜昭華、方傳刻玉之美、是以書稱叶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又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訓以出納、五言、此

哈佛大學哈佛葉宗
圖書館珍藏印

皆候金常而列管、馮璿璣以運鈞、統三極之元、紀七衡之響、以作樂崇德、殷薦上帝、故能動天地、感鬼神、和人心、移風俗、考得失、徵成敗者也。粵在夏商、無聞改作、其於周禮、典同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爲樂器。景王鑄鍾、問律於冷州鳩、對曰：夫律者、所以立鈞出度、鈞有五則、權衡規矩準繩咸備、及秦氏滅學、其道浸微。漢興、丞相張蒼首言音律、未能審備。孝武帝創置協律之官司、司馬遷言律呂相生之次、詳矣。及王莽之際、考論音律、劉歆條奏、班固志之。蔡邕又記建武以後言律呂者、司馬紹統採而續之。炎歷將終、天下大亂、樂工散亡、器法湮滅。魏武獲杜夔、使立音律、夔依

當時尺度、權備典章。晉武受命、遵而不革。泰始十年、光祿大夫荀勗奏造新度、更鑄律呂。元康中、勗子藩復嗣其事、未及成功、屬永嘉之亂、中朝典章咸沒於石勒。及帝南遷、皇度草昧、禮容樂器埽地皆盡。雖稍加採掇、而多所淪胥。終於恭安、竟不能備。宋錢樂之、衍京房六十律、增爲三百六十。梁博士沈重述其名數。後魏周齊時有論者、今依班志編錄。五代聲律度量、以志於篇云。一曰備數。數者一十百千萬也。數起於建子黃鍾之律、始一而每辰三之、歷九辰至酉、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而五數備成、以爲律法。又參之終亥、凡歷十二辰、得十有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而辰數該矣。以爲律積

與漢書大
同小異

以成法除該積得九寸卽黃鍾宮律之長也此則數因律起律以數成故可歷管萬事綜覈氣象其算用竹廣二分長三寸正策三廉積二百一十六枚成六觚乾之策也負策四廉積一百四十四枚成方坤之策也觚方皆經十二天地之大數也是故探蹟索隱鈎深致遠莫不用焉一十百千萬所由同也律度量衡歷率其別用也故體有長短檢之以度則不失毫釐物有多少受之以器則不失圭撮量有輕重平以權衡則不失黍絲聲有清濁協以律呂則不失宮商三炁運行紀之以曆則不差晷刻事物糅見御之以率則不乖其本故幽隱之情精微之變可得而綜也夫所謂率者有九流焉一

曰方田以御田疇畧域二曰粟米以御交質變易三曰衰分以御貴賤廩稅四曰少廣以御積纂方圓五曰商功以御功程積實六曰均輸以御遠近勞費七曰盈朒以御隱雜互見八曰方程以御錯糅正員九曰句股以御高深廣遠皆乘以散之除以聚之齊同以通之今有以貫之則算數之方盡於斯矣古之九數圓周率三圓徑率一其術疏舛自劉歆張衡劉徽王蕃皮延宗之徒各設新率未臻折衷宋南徐州從事史祖冲之更開密法以圓徑一億爲一丈圓周盈數二丈一尺四寸一分五釐九毫二秒七忽朒數三丈一尺四寸一分五釐九毫二秒六忽正數在盈朒二限之間密率圓徑一百

廢而不理
亦何用哉

黃鍾太簇
林鍾爲天
地人三始
冬律

一十三、圓周三百五十五、約率、圓徑七、周二十二、又設開差、
幕開差立兼、以正員參之、指要精密、算氏之最者也、名曰綴
術、學者莫能究其深奧、是故廢而不理、二曰和聲、傳稱黃
帝命伶倫斷竹、三寸九分、而吹以爲黃鍾之宮、曰含、少次
制十二管、以聽鳳鳴、以別十二律、比雄雌之聲、以分律呂、上
下相生、因黃鍾爲始、虞書云、同律度量衡、夏禹受命、以聲爲
律、以身爲度、周禮樂器以十二律爲之、度數、司馬遷律書云、
黃鍾長八寸七分之一、太簇長七寸七分二、林鍾長五寸七
分三、應鍾長四寸三分二、此樂之三始、十二律之本末也、班
固司馬彪律志、黃鍾長九寸、聲最濁、太簇長八寸、林鍾長六

本末
之故曰

寸、應鍾長四寸七分四釐、強聲最清、鄭玄月令注、蔡邕月令
章句、及杜夔荀勗等所論、雖尺有增損、而十二律之寸數、並
同、漢志、京房以隔八相生、始自黃鍾、終於中呂、十二律畢矣、
中呂上生黃鍾、不滿九寸、謂之執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
於南事、更增四十八律、以爲六十、其依行在辰、上生包育、隔
九、編於冬至之後、分焉、遲內、其數遂減、應鍾之清、宋元嘉中、
太史錢樂之、因京房南事之餘、引而伸之、更爲三百律、終於
安運、長四寸四分有奇、合舊爲三百六十律、日當一管、宮徵
旋韻、各以次從、何承天立法制議云、上下相生、三分損益、其
一是古人簡易之法、猶如古曆、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之

語得之

一後人改制皆不同焉。而京房不悟，謬為六十。承天更設新率，則從中呂還得黃鍾十二旋宮聲韻無失。黃鍾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二釐，林鍾長六寸一釐，應鍾長四寸七分九釐，強其中呂上生所益之分，還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復十二辰參之數，梁初因宋齊無所改制，後武帝作鍾律緯論，前代得失云：案律呂京馬鄭蔡至蕤賓並上生大呂，而班固律曆志至蕤賓仍以次下生。若從班義，夾鍾唯長三寸七分有奇，律若過促，今夾鍾成一調，中呂復去調半，是過於無調。仲春孟夏正相長養，其氣舒緩，不容短促。求聲索實，班義為乖。鄭玄又以陰陽六位次第相生，若如玄義，陰陽相逐，生者止。

是升陽，其降陽復將何寄？就筮數而論，乾主甲壬而左行，坤主乙癸而右行，故陰陽得有升降之義。陰陽從行者，真性也。六位升降者，象數也。今鄭廼執象數以配真性，故言比而理窮。云九六相生，了不釋十二氣，所以相通亦弗思耳矣。按京房六十準，依法推之，廼自無差，但律呂所得或五或六，此一不例也。而分焉上生乃復遲，內上生盛變盛變復上生分居，此二不例也。房妙盡陰陽，其當有以。若非深理難求，便是傳者不習，比勅詳求，莫能辨正。聊以餘日試推其旨，參校舊器及古夾鍾玉律，更制新尺，以證分毫，制為四器，名之為通通受聲廣九寸，宣聲長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每通施三弦一。

曰玄英其絃黃鍾應鍾大呂二曰青陽其絃太簇夾鍾姑洗
三曰朱明其絃中呂蕤賓林鍾四曰白藏其絃夷則南呂無
射黃鍾之絃二百七十絲長九尺以次三分損益其一以生
十二律之絃絲數及絃長各以律本所建之月五行生王終
始之音相次之理傳推月氣悉無差舛卽以夾鍾玉律命之
則還相中又制爲十二笛以寫通聲其夾鍾笛十二調以飲
玉律又不差異山謙之記云殿前三鍾悉周景王所鑄無射
遺樂官以今無射新笛飲不相中以夷則笛飲則聲韻合和
端門外鍾按其銘題定是夷則其西廂一鍾以今笛飲乃中
南呂驗其鑄刻乃是太簇下今笛二調勅太樂丞斯宣達推

校鍾定有鑿處借訪舊識迺宋泰始中張永鑿之去銅旣多
故其調嘽下以推求鍾律便可得而見也宋武平中原使將
軍陳傾致三鍾小大中各一今之太極殿前二鍾端門外一
鍾是也案西鍾銘云清廟撞鍾秦無清廟此周制明矣又一
銘云太簇鍾徵則林鍾宮所施京房推用似有由也檢題旣
無秦漢年代直云夷則太簇則非秦漢明矣夫驗聲改政五
音六律非可差舛工守其音儒執其文歷年永久隔而不通
無論樂奏求之多缺假使其存亦不可用今詳論之以言所
見并示百司爰求厥中未及改制遇侯景亂陳氏無所改作
周文詔尚書蘇綽詳正音律綽得宋尺以定諸管草創未就

會有齊寇事竟不行後掘得古玉斗案以造律及衡事亦湮
沒開皇初詔太常牛弘議定律呂博徵學者序論其法會平
江右得陳氏律管十有二枚並以付弘遣曉音律者陳山陽
太守毛爽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以候節氣作律譜時爽
年老以白衣見高祖授淮州刺史辭不赴官因遣協律郎祖
孝孫就其受法弘取此管吹而定聲既天下一統異代器物
皆集樂府曉音律者頗議考覈以定鍾律更造樂器以被皇
夏十四曲高祖與朝賢聽之曰此聲滔滔和雅令人舒緩然
萬物人事非五行不生非五行不成非五行不滅故五音用
火尺多火災其事火重用金尺則兵用木尺則喪用土尺則亂用水

不該毀之
秦隋皆劫
斃也

五行至冬始備
尺則律呂合調天下和平魏及周齊貪布帛長度故用土尺

今此樂聲是用水尺江東尺短於土長於水俗間不知者見
玉作名爲玉尺見鐵作名爲鐵尺詔施用水尺律樂其前代
金石並毀之以息物議仁壽四年劉焯上啓於東宮論張胃
玄曆兼論律呂曰樂主於音音定於律音不以律不可克諧
度律均鍾於是乎在但律終小呂數復黃鍾舊計未精終不
復始故漢代京房妄爲六十而宋錢樂之更爲三百六十考
禮詮次豈有得然化未移風將恐由此匪直長短失於其差
亦自管圍垂於其數又尺寸意定莫能詳考既亂管絃亦舛
度量焯皆校定庶有明發其黃鍾管六十三爲實以次每律

減三分以七爲寸法約之得黃鍾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一分
四釐林鍾長六寸應鍾長四寸二分八釐七分之四其年高
祖崩煬帝未遑改作事遂寢廢其書亦亡大業二年詔改用
梁表律調鍾磬八音之器比之前代最爲合古其制度文議
并毛爽舊律並在江都淪喪漢志云黃鍾圍九分林鍾圍六
分太簇圍八分續志及鄭玄並云十二律空皆徑三分圍九
分後魏安豐王依班固志林鍾空圍六分太簇空圍八分作
律吹之不合黃鍾商徵之聲皆空圍九分乃與均鍾器合開
皇九年牛弘辛彥之鄭譯等參考古律度各依時代制黃鍾
之管俱徑三分長九寸度有損益故聲有高下圍徑長短與

度而差故容黍不同云齊神武參軍信都芳有巧思能以管
候氣仰觀雲色嘗與人對語指天曰孟春之氣至矣人往驗
管而飛灰已應每月所候言皆無爽爲輪扇二十四埋地中
以測二十四氣每一氣感則一扇自動他扇並住與管灰相
應若符契焉開皇九年高祖遣毛爽等候節氣依古於三重
密屋之內以木爲案十有二具取律呂之管隨十二辰位置
於案上以土埋之上平於地中實葭灰以輕素覆律口每其
月氣至與律冥符則灰飛衝素散出於外而氣應有早晚灰
飛有多少或初入月其氣卽應或至中下旬間氣始應或灰
飛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高祖以問牛弘弘曰灰

飛半出爲和氣，吹灰全出爲猛氣，吹灰不能出爲衰氣，和氣應者其政平，猛氣應者其臣縱，衰氣應者其君暴。高祖曰：臣縱君暴，其政不平，非月別而有異也。今十二月律於一歲內，應並不同，安得暴君縱臣若斯之甚也。弘不能對，令爽等草定其法，爽因稽諸故實，以著於篇，名曰律譜。云：後漢尺度稍長，魏杜夔制律呂，以之候氣，灰悉不飛。晉荀勗得古銅管，校夔所制，長古四分，方知不調，乃依周禮更造古尺，用之定管，聲韻始調。左晉之後，漸又訛謬。梁武帝時，有汲冢玉律，宋蒼梧鑽爲橫吹，然其長短厚薄，大體具存。臣先人栖誠學算於祖暉，問律於何承天，沉研三紀，頗達其妙。後爲太常丞、典司

樂職，乃取玉管及宋太史尺，以奏詔付大匠，依樣制管。自斯以後，律又飛灰候景之亂，臣兄喜於太樂得之，以十二管衍爲六十律，用候氣序，並有徵應。陳大建時，喜爲吏部尚書，後主立出喜爲永嘉內史，畱之家內，貽諸子孫。陳亡遺失，今正十二管在太樂者，陽下生陰，始於黃鍾，陰上生陽，終於中呂，而一歲之氣畢於此矣。中呂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終於南事六十律候，畢於此矣。仲冬之月，律中黃鍾，黃鍾者首於冬至，陽之始也，應天之數，而長九寸，十一月氣至，則黃鍾之律應，所以宣養六氣，緝和九德也。自此之後，並用京房律準，長短宮徵，次日而用，凡十二律，各有所攝，引而申之，至於六

十亦猶八卦衍而重之，以爲六十四也。相生者相變，始黃鍾之管，下生林鍾，以陽生陰，故變也。相攝者相通，如仲呂之管攝於物，應以母權子，故通也。相變者異時而各應相通者，同月而繼應，應有早晚者，非正律氣，乃子律相感，寄母中應也。其律大業末於江都淪喪，宋錢樂之因京房南事之餘，更生三百律。梁博士沈重鍾律議曰：易以三百六十策當暮之日，此律曆之數也。淮南子云：一律而生五音，十二律而爲六十音，因而六之，故三百六十音，以當一歲之日。律曆之數，天地之道也。此則自古而然矣。重乃依淮南本數，用京房之術求之，得三百六十律，各因月之本律，以爲一部，以一部律數爲

母，以一中氣所有日爲子，以母命子，隨所多少，爲一律所建。日辰分數，以之分配七音，則建日冬至之聲，黃鍾爲宮，太簇爲商，林鍾爲徵，南呂爲羽，姑洗爲角，應聲爲變宮，蕤賓爲變徵，五音七聲於斯和備。其次日建律，皆依次類運行。當日者各自爲宮，而商徵亦以次從，以考聲徵氣，辨識時序。萬類所宜，各順其節，自黃鍾終於壯進，一百五十律，皆三分損一，以下生，自依行終於億兆二百九律，皆三分益一，以上生，唯安運一律爲終不生。其數取黃鍾之實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本，以九三爲法，各除其實，得寸分及小分餘，皆委之，卽各其律之長也。修其律部，則上生下生，宮徵之次也。黃鍾三

京房六十律有不及記者矣况加以三百耶亦姑存其名耳

十四律曰包育含微帝德廣運下濟尅終執始握鑒持樞黃中通聖潛升殷普景盛滋萌光被咸亨廼文廼聖微陽分動生氣雲繁鬱湮升引屯結開元質未僂昧逋建玄中玉燭調風大呂二十七律曰芟動始贊大有坤元輔時匡弼分否又繁唯微棄望庶幾執義秉強陵陰侶陽識沈緝熙知道適時權變少出阿衡同雲承明善述休光太簇三十四律曰未知其已義建亭毒條風溱始時息達生匏奏初角少陽柔橈商音屈齊扶弱承齊動植咸擢兼山止速隨期龍躍勾芒調序青要結莠延敷刑晉辨秩東作贊揚顯帶俶落夾鍾二十七律曰明庶協侶陰贊風從布政萬化開時震德乘條芬芳散

朗淑氣風馳佚喜藁黨四隙種生恣性逍遙仁威爭南旭旦晨朝生遂羣分絜新姑洗三十四律曰南授懷來考神方顯攜角洗陳變虞擢穎嘉氣始升卿雲媚嶺疏道路時日旅實沈炎風首節柔條方結刑始方齊物華革莢茂實登明壯進下生依行上生少選道從朱黻揚庭含貞中呂二十七律曰朱明啟運景風初緩羽物斯奮南中離春率農有程南訛敬致相趣內貞朱草含輝屈軼曜疇巳氣清和物應戒麩荒落貞軫天庭祚周蕤賓二十七律曰南事謐靜則選布萼滿羸潛動盛變賓安懷遠聲暨軌同海水息沴離躬安壯崇明遠眺升中鳳翥朝陽制時瑞通鶉火又次高燄其煌林鍾三十

四律曰謙侍崇德循道方壯陰升靡慝去滅華銷朋慶雲布均任仰成寬中安度德均無蹇禮溢智深任肅純恪歸嘉美音溫風候節莫華繡嶺物無否與景口曜井日煥重輪財華夷則二十七律曰升商清爽氣精陰德白藏御敘鮮刑貞尅金天劉獮會道歸仁陰侶去南陽消柔辛延乙和庚靡卉蕘晉分積孔修九德咸盡僉惟俾又南呂三十四律曰白呂捐秀敦實素風勁物首稔結躬肥遞羸中晟陰抗節威遠有截歸期中德王猷允塞蓐收搏轡搖落未印質隨分滿道心貞堅蓄止歸藏夷汙均義悅使亡勞九有允賁無射二十七律曰思冲懷謙恭儉休老恤農銷祥閉奄降婁藏遠邇在旋春

闕藏明奎鄰齊軌衆大蓄嗇斂下濟息肩無邊期休延年秋深野色玄月澄天應鍾二十八律曰分焉祖微據始功成又定靜謐遲內無爲而又姑射凝晦動寂應徵未育萬機萬壽無疆地久天長修復遲時方制無休九野八荒億兆安運三曰審度史記曰夏禹以身爲度以聲爲律禮記曰丈夫布手爲尺周官云璧羨起度鄭司農云羨長也此璧徑尺以起度量易緯通卦驗十馬尾爲一分淮南子云秋分而禾藟定藟定而禾熟律數十二藟而當一粟十二粟而當一寸藟者禾穗芒也說苑云度量權衡以粟生一粟爲一分孫子算術云蠶所生吐絲爲忽十忽爲杪十杪爲毫十毫爲釐十釐爲

分此皆起度之源其文舛互唯漢志度者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黍爲黃鍾之長一黍爲一分十分爲一寸十寸爲一尺十尺爲一丈十丈爲一引而五度審矣後之作者又憑此說以律度量衡並因秬黍散爲諸法其率可通故也黍有大小之差年有豐耗之異末代量校每有不同又俗傳訛替漸至增損今錄諸代尺度一十五等并異同之說如左一周尺徐廣王隱等晉書云武帝泰始九年中書監荀勗校太樂八音不和始知爲後漢至魏尺長於古四分有餘勗乃部著作郎劉恭依周禮制尺所謂古尺也依古尺更鑄銅律呂以調聲韻以尺量古

器與本銘尺寸無差汲郡盜發魏襄王家得周時玉律及鍾磬與新律聲韻闇同於時郡國或得漢時故鍾吹新律命之皆應梁武鍾律緯云祖冲之所傳銅尺其銘曰晉泰始十年中書考古器揆校今尺長四分半所校古法有七品一曰姑洗玉律二曰小呂玉律三曰西京銅望臬四曰金錯望臬五曰銅斛六曰古錢七曰建武銅尺姑洗微強西京望臬微弱其餘與此尺同此尺者勗尺也今尺者杜夔尺也今以此尺爲本以校諸代尺云二晉田父玉尺世說有田父於野地中得周時玉尺便是天下正尺荀勗試以校尺所造金石絲竹皆短校一米又梁武鍾律緯稱圭衣相承有周時銅尺一枚

古玉律八枚，檢圭衣周尺，東昏用爲章信尺，不復存。玉律一口，蕭餘定七枚，夾鍾有管題刻，迺制爲尺，以相參驗，取細毫中黍，積次訓定。今尺最爲詳密，長祖冲之尺，校半分，長荀勗尺，校七釐，以新尺制爲四通，又依新尺爲笛，案此兩尺，長短近同。三梁表尺，比晉前尺一尺二分二釐一毫有奇。蕭吉云：出於司馬法，梁朝刻其度於影表，以測影，案此卽祖暅所算造銅圭影表者也。陳滅入朝，大業中以其合古用之，調律以制八音樂器。四漢官尺，比荀勗尺一尺三分七釐。蕭吉樂譜云：漢章帝時，零陵奚景於冷道縣舜廟下得玉律，度爲此尺。晉荀勗造鍾律，時人稱其精密，唯阮咸譏其聲高，後始平掘

地得古銅尺，歲久欲腐，以校勗尺，短校四分。時人以咸爲解，此兩尺長短近同。五魏尺，杜夔調律所用，比荀勗尺一尺四分七釐。劉徽注九章云：王莽時劉歆斛尺，弱於今尺四寸五分，釐比魏尺，其斛深九寸五分五釐是也。六晉後尺，江東所用，比晉前尺一尺六分二釐。荀勗律尺也。七後魏前尺，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七釐。八中尺，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二釐。九後尺，卽周市尺，及開皇官尺，比晉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釐。周市尺，比玉尺一尺九分三釐。開皇官尺，卽鐵尺，一尺二寸，後周未用玉尺之前，雜用此等尺。甄鸞算術云：周朝市尺，得玉尺九分三釐，或傳梁時誌公道人作此尺，寄入周朝

錄最明晰
取秬黍一
千二百粒
稱其重十
二銖者用
之可無大

云與多鬚老翁周太祖及隋高祖各自以為謂已周朝民間
行玉尺開皇初著令以為官尺百司用之十東魏尺比晉前
尺一尺五寸八毫此魏中尉元延明累黍用半周之廣為尺
齊因而用之魏大和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分體
九十黍黃鍾之長以定銅尺太常卿劉芳以秬黍中者一黍
之廣即為一分尺同高祖所制遂詔典修金石十一蔡邕銅
籥尺比晉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釐相承有銅籥一以銀錯
題其銘曰籥黃鍾之宮長九寸空圍九分容秬黍一千二百
粒稱重十二銖兩之為一合三分損益轉生十二律祖孝孫
云相傳是蔡邕銅籥周武帝保定中詔大宗伯盧景宣等累

小之差但
後世非獨
度難明權
衡亦難定
將何所取
象哉

黍造尺縱橫不定後因修倉掘地得古玉斗以為止器據斗
造律度量衡因用此尺名玉尺比晉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
釐其律黃鍾與蔡邕古籥同十二宋尺比晉前尺一尺六分
四釐開皇初調鍾律尺及平陳後調鍾律水尺此宋代民間
所用尺傳齊梁陳以制樂律與晉後尺及梁時俗尺劉曜渾
天儀尺略相依近當由民間恒用增損訛替之所致也周平
齊後以此同律度量頒於天下宣帝時達奚震牛弘議曰竊
惟權衡度量經邦懋軌誠須詳求故實考校得衷謹尋今之
鐵尺是太祖遣尚書蘇綽所造驗其長短與宋尺符同以調
鍾律并均田度地今以上黨羊頭山黍依漢書律曆志度之

上黨之黍有異他鄉其色至黑其形圓重用之爲量必不徒然然其大者依尺稠累實於黃鍾之律須撼乃容若以中者累尺小稀實於黃鍾之律不動自滿二事既殊消息難定况時有水旱之差地有肥瘠之異取黍大小未必得中案許慎解秬黍體大本異於常疑今之大者正是其中累百滿尺卽是合古其實籥之外纔剩十餘恐圍徑或差造律未妙撼動取容於理可通今勘周漢古錢與宋氏渾儀尺度無舛又依淮南累粟十二成寸先王制法索隱鈎濇以律討分義無差異漢書食貨志云黃金方寸其重一斤令鑄金校驗與鐵尺相近依文據理符會處多至於玉尺累黍以廣爲長累既有

附會

晉附會

剩實復不滿尋訪古今恐不可用其晉梁尺量過爲短小以黍實管彌復不容據律調聲必致高急夫八音克諧明王盛軌同律度量哲后通規臣等詳校前經斟量時事謂用鐵尺於理爲便未及詳定高祖平陳後廢周玉尺律用鐵尺律以一尺二寸爲市尺十三開皇十年萬寶常所造律呂水尺比晉前尺一尺一寸八分六釐今大樂庫及內出銅律一部是萬寶常所造名水尺律說稱其黃鍾律當鐵尺南呂倍聲南呂黃鍾羽也故謂之水尺律十四劉曜渾天儀土圭尺比晉前尺一尺五分梁武鍾律緯云宋武平中原送渾天儀土圭云是張衡所作驗渾儀銘題是堯初四年鑄土圭是堯初八

年作皆劉曜所制非張衡也制以為尺長今新尺四分三釐短俗間尺二分新尺梁法尺也十五梁間俗尺長於梁法尺六分三釐比晉前尺一尺七分一釐四曰嘉量周禮臬氏為量鬴深尺內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鬴其醫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鍾槩而不稅其銘曰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國永啟厥後茲器維則春秋左氏傳曰齊舊四量豆區鬴鍾四升曰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鬴六斗四升也鬴十則鍾六十四斗也鄭玄以為方尺積千寸比九章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三十二祖冲之以算術考之積凡一千五百六十二寸半方尺而圓

以鈞稱米
粟積寸宜
有多少之
異以斛量
寸安得有
異

其外減傍一釐八毫其徑一尺四寸一分四毫七秒二忽有奇而深尺即古斛之制也九章商功法程粟一斛積二千七百寸米一斛積一千六百二十寸菽合麻麥一斛積二千四百三十寸此據精粗為率使價齊而不等其器之積寸也以米斛為正則同於漢志孫子算術曰六粟為圭十圭為抄十抄為撮十撮為勺十勺為合應劭曰圭者自然之形陰陽之始四圭為撮孟康曰六十四黍為圭漢志曰量者籥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籥用度數審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籥以井水準其概十籥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銅方尺而

圓其外，旁有珣焉。其上爲斛，其下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籥其狀似爵，以縻爵祿。上三下二，參天兩地。圓而函方，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圓象規，其重二鈞。備氣物之數，各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也。聲中黃鍾，始於黃鍾，而反覆焉。其斛銘曰：律嘉量，斛方尺而圓，其外珣旁九釐五毫，幕百六十二寸，深尺積一千六百二十寸，容十斗。祖冲之以圓率考之，此斛當徑一尺四寸三分六釐一毫九杪二忽，珣旁一分九毫有奇。劉歆珣旁少一釐四毫有奇，歆數術不精之所致也。梁陳依古，齊以古升五升爲一斗。周武帝保定元年，晉國造倉，獲古玉升，以稽準繩，考灰律不差累黍。五年詔改制銅律度，遂致中

和乃鎔金寫之，用頒天下，以合太平。權衡度量，內徑七寸一分，深二寸八分，重七斤八兩。移地官爲式，今以數計之。玉升積玉尺一百一十寸八分有奇，斛積一千一百八十五分七釐三毫九杪。甄鸞算術云：玉升一升，得官斗一升三合四勺。此玉升大，而官斗小也。以秬黍定量，以玉稱權之一升之實，重六斤十三兩。開皇以古斗三升爲一升。大業初，依復古斗。五曰衡權，衡者平也，權者重也。衡所以任權，鈞物平輕重也。其道如底，以見準之正，繩之直。左旋見規，右折見矩。其在天也，佐助璇璣，斟酌建指，以齊七政。故曰：玉衡權者，銖兩斤鈞石也。以秤物，平施知輕重也。古有黍系鍾錙，環鈞錚鎰之

一升六斤
十三兩亦
重矣

觀此古權之制如環

目前志曰權本起於黃鍾之重一籥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五權謹矣其制以義立之以物鈞之凡大小之差以輕重為宜圜而環之令之肉好者周旋無端終而復始無窮已也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準正則衡平而鈞權矣是為五則備於鈞器以為大範後魏景明中并州人王顯達獻古銅權一枚乃王莽所制時大樂令公孫崇依漢志修稱尺及見此權以新稱稱之重一百二十斤新稱與權合若符契於是付崇調樂夫曆者紀陰陽之通變極往數以知來可以迎日授時先天

度務者也自炎帝分八節軒轅建五部少昊以鳳鳥司曆顓頊以南正司天陶唐則分命和仲夏后乃備陳鴻範湯武革命咸率舊章然文質既殊正朔斯革故天子置日官諸侯有日御以和萬國以叶三辰至於寒暑晦明之徵陰陽生殺之數啓閉升降之紀消息盈虛之節皆應躔次遂得該浹生靈堪輿天地開物成務致遠鈞濶周德既衰史官廢職疇人分散機祥莫理秦兼天下頗推五勝自以獲水德之瑞以十月為正漢氏初興多所未暇百有餘載猶行秦曆至於孝武改用夏正時有古曆六家學者疑其紕謬劉向父子咸加討論班固因之採以為志炎武中興未能詳考永平之末乃復改

行四分七十餘年儀式方備後命劉洪蔡邕共修律曆司馬彪用之以續班史魏氏史官韓翊創之於前楊偉繼之於後咸遵劉洪之術中左兩晉迭有增損至於西涼亦有節法事迹糺紛未能詳記宋氏元嘉何承天造曆迄於齊末相仍用之梁武初興因循齊舊天監中年方改行祖冲之甲子元曆陳武受禪亦有創改後齊文宣用宋景業曆西魏入關行李業興曆逮於周武甄鸞造甲寅元曆遂參用推步焉太象初太史上士馬顯上丙寅元曆便即行用開皇四年改用張賓曆十七年復行張胄玄曆今采梁天監以來五代損益之要以著於篇云 梁初因齊用宋元嘉曆天監三年下詔定曆

員外散騎侍郎祖暉奏曰臣先在晉以來世居此職仰尋黃帝至今十二代曆元不同周天斗分疎密亦異當代用之各垂一法宋大明中臣先人考古法以爲正曆垂之於後不可改張詔太史令將作匠道秀等候新舊二曆氣朔交會及七曜行度起八年十一月訖九年七月新曆密舊曆疎九年正月用祖冲之所造甲子元曆頒朔至大同十年詔更造新曆以甲子爲元六百一十九爲章歲一千五百三十六爲日法一百八十三年冬至差一度月朔以遲疾定其小餘有三大二小未及施用遭侯景亂遂寢陳氏因梁亦用祖冲之曆無所創改 後齊文宣受禪命散騎常侍宋景業叶圖識造天

依曆景業言齊受錄之期當魏終之紀得乘三十五以爲部
應六百七十六以爲章文宣大悅乃施用之後主武平七年
董峻鄭元偉立議非之曰景業移閏於天正退命於冬至交
會之際乘二大之後三月之交妄減平分乃使日之所在差
至八度節氣後天閏先一月朔望虧食既未能知其表裏遲
疾之曆步又不可以傍通妄設平分虛退冬至虛退則日數
減於周年妄設故加時差於異日五星見伏有違二句遲疾
逆留或乖兩宿今上甲寅元曆以六百五十七爲率二萬二
千三百三十八爲部五千四百六十一爲斗分甲寅歲甲子
日爲元紀時廣平人劉孝孫張孟賓同知曆務並棄舊事更

制新法孝孫以百一十九爲章八千四十七爲紀九百六十
六爲歲餘甲子爲上元命日度起虛中孟賓以六百一十九
爲章四萬八千九百爲紀九百四十八爲日法萬四千九百
四十五爲斗分元紀其命法略旨遠日月五星並從斗十一
起盈縮轉度陰陽分至與漏刻相符其日影俱合循轉無窮
上拒春秋下盡天統日月虧食及五星所在以二人新法考
之無有不合勅紘于敬禮及曆家豫刻日食疎密其年六月
戊申朔太陽虧劉孝孫言食於卯時孟賓言食於寅時鄭元
偉董峻言食於辰時宋景業言食於巳時至日食乃於卯寅
之間其言皆不能中爭論未定遂屬亡國西魏入關尚行

既云無有
不合又云

皆不能中
何也

李業興正光曆法至周明帝始詔有司造周曆露門學士明
克讓麟趾學士庾季才及諸日者採祖暅舊議通簡南北之
術頗覩其謬故周齊並時而曆差一日及武帝時甄鸞造天
和曆上元甲寅至天和元年丙戌積八十七萬五千七百九
十二算外章歲三百九十一部法二萬三千四百六十日法
二十九萬一百六十朔餘十五萬三千九百九十一斗分五
千七百三十一會餘九萬三千五百一十六曆餘一十六萬
八百三十冬至斗十五度參用推步終於宣政元年大象元
年太史上士馬顯等上丙寅元曆表曰臣案九章五紀之旨
三統四分之說咸以節宣發斂考詳晷緯布政授時以爲皇

極者也而乾維難測斗憲易差盈縮之期致舛咎徵之道斯
應寧止蚩或乘龍水能沴火因亦玉羊掩曜金雞喪精王化
關以盛衰有國由其隆替曆之時義於斯爲重自炎漢以還
迄於有魏運經四代事涉千年日御天官不乏於世命元班
朔互有沿改驗近則疊璧應辰經遠則連珠失次義難循舊
其在茲乎大周受圖膺籙牢籠萬古時夏乘殷斟酌前代曆
變壬子元用甲寅高祖武皇帝索隱探蹟盡窮性理以爲此
曆雖行未臻其妙爰降詔旨博訪時賢并勅太史上士馬顯
等更事刊定務得其宜然術藝之士各封異見凡所上曆合
有八家精粗踏駁未能盡善去年冬孝宣皇帝乃詔臣等監

考疎密更令同造，謹案史曹舊簿及諸家法數，棄短取長，共定今術。開元發統肇自丙寅，至於兩曜虧食，五星伏見，參校積時，最爲親密。庶鐵炭輕，無失寒燠之宜，夾箭飛浮不爽。陰陽之度，上元丙寅至大象元年己亥，積四萬一千五百五十四算。上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亦名部會法。章歲四百四十八，斗分三千一百六十七，部法一萬二千九百九十二。章中爲章會法，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曆餘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三。會日百七十三，會餘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九。冬至日在斗十二度，小周餘盈縮，積其曆術，別推入部會分。用陽率四百九十九，陰率九，每十二月下，各有日月蝕轉分。

推步加減之，乃爲定蝕大小餘，而求加時之正。其術施行時，高祖作輔，方行禪代之事，欲以符命曜於天下。道上張賓揣知上意，自云洞曉星曆，因盛言有代謝之徵。又稱上儀表非人臣相，由是大被知遇。恒在幕府，及受禪，擢賓爲華州刺史，使與儀同劉曜等議造新曆。令太常卿盧賁監之，賓等依何承天法，微加增損。四年二月，撰成奏上。高祖下詔頒行。張賓所造曆法，其要以上元甲子己巳以來，至開皇四年歲在甲辰，積四百一十二萬九千一算上。張賓之曆旣行，劉孝孫與冀州秀才劉焯並稱其失，言學無師法，刻食不中。所駁凡有六條，一云何承天不知分閏之有失，而用十九年之七閏。

二云賓等不解宿度之差改而冬至之日守常度三云連珠合璧七曜須同乃以五星別元四云賓等唯知日氣餘分恰盡而爲立元之法不知日月不合不成朔旦冬至五云賓等但守立元定法不知明有進退六云賓等唯識轉加大餘二十九以爲朔不解取日月合會準以爲定此六事微妙曆數大綱聖賢之通術而賓未曉此實管窺之謂也若乃驗影定氣何氏所優賓等推測去之彌遠合朔順天何氏所劣賓等依據循彼迷蹤蓋是失其菁華得其糠粃者也又云魏明帝時尚書郎楊偉修景初曆上表立議駁難前非云加時後天食不在朔觀偉之意以食朔爲真未能詳之而制其法至宋

何承天著曆其表云月行不定或有遲疾合朔月食不在朔望亦非曆之意也然承天本意欲立合朔之術遭皮延宗飾非致難故事不得行至後魏獻文帝時有龍宜弟復修延興曆上表云日食不在朔而習之不廢據春秋書食乃天之驗朔也此三人者前代善曆皆有其意未正其書夫曆數所重唯在朔氣朔爲朝會之首氣爲生長之端朔有告饑之文氣有郊迎之典故孔子命曆而定朔旦冬至以爲將來之範今孝孫曆法並按明文以月行疾遲定其合朔欲令食必在朔不在晦二之日也縱使頻月一小三大得天之統大抵其法有三今列之云第一勘日食證恒在朔詩云十月之交朔日

辛卯日有食之。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符合不差。春秋經書日食三十五，二十七。日食經書有朔，推與甲子元曆不差。八食經書無朔字。左氏傳云：不書朔，官失之也。公羊傳云：不言朔者，食二日也。穀梁傳云：不言朔者，食晦也。今以甲子元曆推算，俱是朔日。丘明受經，夫子於理尤詳。公羊穀梁皆臆說也。前後漢及魏晉四代所記日食朔晦，先後各一百八十一。今以甲子元曆術推之，並合朔日而食，第二勘度差變驗。尚書云：日短星昴，以正仲冬。卽唐堯之時，冬至之日，日在危宿。合昏之時，昴星正午。案竹書紀年：堯元年丙子，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合堯時冬至之日，合昏之時，昴星正午。漢書武帝

太初元年丁丑，落下闔考定太初曆，冬至之日，日在牽牛初。今以甲子元曆術算，得斗末牛初。晉時有姜岌，以月食驗於日度，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七度。宋文帝元嘉十年癸酉，何承天考驗乾度，亦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七度。雖言冬至差三日，前後通融，只合在斗十七度。但堯年漢日所在既殊，而晉及宋所在未改，故知其度理有變差。今隋甲辰歲考定曆數象，以稽天道，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三度。第三勘氣影長，驗春秋緯命曆序云：魯僖公五年正月壬子朔冬至。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得合不差。宋書元嘉十年，何承天以土圭測影，知冬至已差三日，詔使付外考驗。起元嘉十三年爲始畢。

元嘉二十年八年之中冬至之日恒與影長之日差校三日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但是冬至之日恒與影長之日符合不差時新曆初班賓有寵於高祖劉暉附會之升爲太史令二人叶議共短孳孫言其非毀天曆率意迂怪焯妄相扶證惑亂時人孳孫焯竟以他事斥罷後賓死孳孫爲掖縣丞受委入京又上奏爲劉暉所抑事寢不行而留孳孫直太史寓宿觀臺累年不調乃抱其書與觀詣闕下慟哭執法拘而奏之高祖異焉以問國子祭酒何妥妥言其善卽日擢大都督遣與賓曆比較短長信都人張胄玄以算術直太史久未知名與孳孫共短賓曆異論蜂起久之不定至十四年上令

疑人

參問日食事楊素等奏太史凡奏日食二十有五唯一晦三朔依期而食尚不得其時他皆無驗胄玄所尅時起分數合如符契孳孫所尅驗亦過半於是高祖引孳孫胄玄親自勞徠孳孫請先斬劉暉乃可定曆高祖不懌又罷之俄而孳孫卒楊素牛弘傷惜之復薦胄玄上召見之胄玄言日長景短之事高祖大悅賞賜甚厚令參定新術劉焯聞胄玄進用增損孳孫曆法名七曜星術奏之與胄玄之法頗相乖爽袁充與胄玄害而罷之十七年胄玄曆成奏之上付楊素等校其短長劉暉與國子助教王頗等執舊曆術迭相駁難高祖不能決會通事舍人顏懋楚上書云漢落下閔改顓頊曆作太

初曆云後八百歲此曆差一日高祖欲神其事遂下詔將曹
玄所造曆法付有司施行擢曹玄爲散騎侍郎領太史令曹
玄進表充互相延譽其開皇十七年所行曆術命冬至起虛
五度後稍覺其疎至大業四年改法命起虛七度諸法率更
增損云開皇二十年表充奏日長影短高祖以曆事付皇
太子研詳太子徵天下曆算之士咸集東宮劉焯復增修其
書名曰皇極曆駁正曹玄之短太子嘉之未獲考驗焯爲太
學博士負其精博思解曹玄之印官不滿意稱疾罷歸仁壽
四年焯上啓曰自木鐸寢聲緒言成燼羣生蕩析諸夏沸騰
曲技雲浮疇官雨絕曆紀廢壞千百年矣焯以庸鄙猥荷甄

擢專精藝業耽翫數象自力羣儒之下冀觀聖人之意開皇
之初奉勅修撰性不諧物功不克終遂被曹玄竊爲巴法未
能盡妙協時多爽尸官亂日實點皇猷請徵曹玄答驗長短
焯又造曆家同異名曰稽極大業元年著作郎王邵諸葛穎
因侍宴言劉焯善曆推步精密證引詳明帝曰知之久矣乃
下其書與曹玄參校曹玄駁難云焯曆有歲率月率而立定
朔月有三大三小案歲率月率者平朔之章歲章月也以平
朔之率而求定朔值三小者猶似減三五爲十四值三大者
增三五爲十六也校其理實並非十五之正張衡及何承天
創爲此意難者執數以校其率卒皆自敗故不克成今焯爲

定朔須除其平率然後可互相駁難是非不決焯又罷歸四年駕幸汾陽宮太史奏日食無效帝召焯欲行其曆袁克方幸於帝左右胄玄排焯曆會焯死曆竟不行術士咸稱其妙云凡日食月行黃道體所映蔽大較正交如累璧漸減則有差在內食分多在外無損雖外全而月下內損而更高交淺則間遙交深則相搏而不淹因遙而蔽多所觀之地既偏所食之時亦別月居外道此不見虧月外之人反以為食交分正等同在南方冬損則多夏虧則少假均冬夏早晚又殊處南辰體則高居東西傍則下視有邪正理不可一由準率若實而違古史所詳事有紛互今故推其梗槩使求者知其

指歸苟地非陽城隨所在而漸異月食者以所行虛道暗氣所衝日有暗氣天有虛道正黃道常與日對如鏡居下魄耀見陰名曰暗虛掩月則食當月月食當星星亡夜半之辰子午相對雖隔於地虛道即虧既月光日炎當午更耀時亦隔地無廢稟明諒以天炎神妙應感玄通正當夜半何害虧稟月由虛道表裏俱食日之與月體同勢等較其食分月盡為多容或形差微增虧數疎而不漏綱要克舉

天文

若夫法紫微以居中擬明堂而布政依分野而命國體衆星以效官動必順時教不違物故能成變化之道合陰陽之妙

爰在庖犧仰觀俯察以天之七耀二十八星周於穹圓之度以麗十二位至於滎河獻籙温洛呈圖六文摛範三光宛備則星官之書自黃帝始在天成象示現吉凶五緯入房啓姬王之肇跡長星孛斗鑿宋人之首亂天意人事同乎影響秦氏以戰國之餘怙茲凶暴小星交鬪長慧橫天漢高驅駕英雄墜除災害五精從歲七重暈畢含樞會緬道不虛行世祖中興當塗馭物全行水德祗奉靈命玄兆著明天人不遠漢之傳天數者則有唐都李尋之倫光武時則有蘇伯况郎雅光並能參伍天文發揚善道補益當時監垂來世而河洛圖緯雖有星占星官之名未能書列後漢張衡爲太史令鑄渾

天儀總序經星謂之靈憲其大略曰星也者體生於地精發於天紫宮爲帝皇之居太微爲五帝之座在野象物在朝象官居其中央謂之北斗動係於占實司王命四布於方爲二十八星日月運行歷示休咎五緯經次用彰禍福則上天之心於是見矣中外之官常明者百有二十可名者三百二十爲星二千五百微星之數萬一千五百二十庶物蠢動咸得繫命而衡所鑄之圖遇亂堙滅星官名數今亦不存三國時吳太史令陳卓始列甘氏石氏巫咸三家星官著於圖籙并注占贊總二百五十四官一千二百八十三星并二十八宿及輔官附坐一百八十二星總二百八十三官一千五百六

十五星。宋元嘉中，太史令錢樂之所鑄渾天銅儀，以朱黑白三色用殊三家，而合陳卓之數。高祖平陳，得善天官者周墳，并得宋氏渾儀之器，乃命庾季才等參校周齊梁陳及祖暅、孫僧化官私舊圖，刊其大小，正彼疎密，依準三家星位，以爲蓋圖。旁摛始分甄表常度，并具赤黃二道，內外兩規，懸象著明，纏離攸次，星之隱顯，天漢昭回，宛若穹蒼，將爲正範。以墳爲太史，令墳博考經書，勤於教習。自此太史觀生，始能識天官。煬帝又遣官人四十人，就太史局，別詔袁充教以星氣業成者，進內，以參占驗。云：史臣於觀臺訪渾天儀，見元魏太史令晁崇所造者，以鐵爲之，其規有六，其外四規常定，一象地

形，二象赤道，其餘象一極，其內二規可以運轉，用合八尺之管，以窺星度。周武平齊所得，隋開皇三年，新都初成，以置諸觀臺之上。唐因而用焉。馬遷天官書及班氏所載妖星暈珥、雲氣虹蜺，存其大綱，未能備舉。自後史官更無紀錄。春秋傳曰：公既視朔，遂登觀臺，凡分至啓閉，必書雲物，神道司存，安可誣也。今略舉其形名占驗。次之經星之末云。宋何承天論渾天象體曰：天形正圓，而水居其半，地中高外卑，水周其下。言四方者，東曰陽谷，日之所出，西曰濛汜，日之所入。莊子又云：北溟有魚化而爲鳥，將徙於南溟，斯亦古之遺記。四方皆水，證也。四方皆水，謂之四海。凡五行相生，水生於金，是故

百川發源皆自山出，自高趣下，歸注於海。日爲陽精，炎曜炎熾，一夜入水，所經焦竭，百川歸注，足以相補，故旱不爲減，浸不爲溢。又云：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三百四分之七十五，天常西轉，一日一夜過周一度，南北二極相去一百一十六度，三百四分度之六十五，彊卽天經也。黃道表帶赤道，春分交於奎七度，秋分交於軫十五度，冬至斗十四度半，強夏至井十六度半，從北極扶天而南五十五度，強則居天四維之中，最高處也，卽天頂也，其下則地中也。自外與王蕃大同，舊說渾天日月星辰不問春夏秋冬，晝夜晨昏，上下去地中皆同，無遠近。桓譚新論云：漢長水校尉關子陽以爲日之去人上方

遠

遠而四傍近，何以知之？星宿昏時出東方，其間甚疎，相離丈餘，及夜半在上方視之，甚數，相離一二尺，以準度望之，逾益明白，故知天上之遠於傍也。日爲天陽，火爲地陽，地陽上升，天陽下降，今置火於地，從傍與上診其熱，遠近不同。日中在上，覆蓋人，人當天陽之衝，故熱。始出時，新從太陰中來，故涼。於欲入時，在桑榆間也。桓君山曰：子陽之言，豈其然乎？張衡靈憲曰：日之薄地，闇其明也；由闇視明，明無所屈，是以望之若大方，其中天地同明，還自奪，故望之若小火。當夜而揚光，在晝則不明也。月之於夜，與日同而差微，晉著作郎束皙以爲傍方與上方等，傍視則天體存於側，故日出時見大也。

日無大小而所存有伸厭厭而形小伸而體大蓋其理也。又日始出時色白者雖大不甚始出時色赤者其大則甚此人目之惑無遠近也。且夫置器廣庭則函牛之鼎如釜堂崇十仞則八尺之人猶短物有陵之非形異也。夫物有惑心形有亂日誠非斷疑定理之主故仰遊以觀月月常動而雲不移。乘船以涉水水去而船不徙矣。安岌云子陽言天陽下降日下熱束皙言天體存於日則日大頗近之矣。渾天之體圓周之徑詳之於天度驗之於晷影紛然之說由人目也。參伐初出在傍則其間疎在上則其間數以渾驗之度則均也。旁之與上理無有殊。夫日者純陽之精也。光明外曜以眩人目故

人視日如小其初出也有遊氣以厭日光不眩人目。即日赤而大也。無遊氣則色白不甚大矣。地氣不及天故一日之中晨夕日色赤而中時日色白。若地氣上升蒙蒙四合與天相連雖中時亦赤矣。日與火相類火則體赤而炎黃日赤宜矣。然日色赤者猶火無炎也。亮衰失常則爲異矣。梁奉朝請祖暅曰自古論天者多矣羣氏糾紛至相非毀竊覽同異稽之典經仰觀辰極傍矚四維覩日月之升降察五星之見伏校之以儀象覆之以晷漏則渾天之理信而有徵。輒遺衆說附儀渾云考靈曜先儒求得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以晷影驗之失於過多既不顯求之術而虛設其數蓋夸誕之

辭、非、聖、人、之、旨、也、學、者、多、因、其、說、而、未、之、革、豈、不、知、尋、其、理、
歟、抑、未、能、求、其、數、故、也、王、蕃、所、考、校、之、前、說、不、啻、減、半、雖、非、
揆、格、所、知、未、能、遙、趣、其、實、求、之、以、理、蓋、近、密、乎、輒、因、王、蕃、天、
高、數、以、求、冬、至、春、分、日、高、及、南、戴、日、下、去、地、中、數、法、令、表、高、
八、尺、與、冬、至、影、長、一、丈、三、尺、各、自、乘、并、而、開、方、除、之、爲、法、天、
高、乘、表、高、爲、實、實、如、法、得、四、萬、二、千、六、百、五、十、八、里、有、奇、卽、
冬、至、日、高、也、以、天、高、乘、冬、至、影、長、爲、實、實、如、法、得、六、萬、九、千、
三、百、二、十、里、有、奇、卽、冬、至、南、戴、日、下、去、地、中、數、也、求、春、秋、分、
數、法、令、表、高、及、春、秋、分、影、長、五、尺、三、寸、九、分、各、自、乘、并、而、開、
方、除、之、爲、法、因、冬、至、日、高、實、而、以、法、除、之、得、六、萬、七、千、五、百、

二、里、有、奇、卽、春、秋、分、日、高、也、以、天、高、乘、春、秋、分、影、長、實、實、如、
法、而、一、得、四、萬、五、千、四、百、七、十、九、里、有、奇、卽、春、秋、分、南、戴、日、
下、去、地、中、數、也、南、戴、日、下、所、謂、丹、穴、也、推、北、極、里、數、法、夜、於、
地、中、表、南、傳、地、遙、望、北、辰、細、星、之、末、令、與、表、端、參、合、以、人、目、
去、表、數、及、表、高、各、自、乘、并、而、開、方、除、之、爲、法、天、高、乘、表、高、數、
爲、實、實、如、法、而、一、卽、北、辰、細、星、高、地、數、也、天、高、乘、人、目、去、表、
爲、實、實、如、法、卽、去、北、辰、極、下、之、數、也、北、戴、斗、極、爲、空、桐、日、
去、赤、道、表、裏、二、十、四、度、遠、寒、近、暑、而、中、和、二、分、之、日、去、天、頂、
三、十、六、度、日、去、地、中、四、時、同、度、而、有、寒、暑、者、地、氣、上、騰、天、氣、
下、降、故、遠、日、下、而、寒、近、日、下、而、暑、非、有、遠、近、也、猶、火、居、上、雖、

遠而炎在傍，雖近而微，視近在傍而大，居上而小者，仰矚爲難。平觀爲易也。由視有夷險，非遠近之効也。今懸珠於百仞之上，或置之百仞之前，從而觀之，則大小殊矣。先儒弗斯取，驗虛繁翰墨，夷塗頓轡，雄辭析辯，不亦迂哉。今大寒在冬至後，二氣者寒積而未消也，大暑在夏至後，二氣者暑積而未歇也，寒暑均和，乃在春秋分後，二氣者寒暑積而未平也，譬之火始入室而未甚溫，弗事加薪，久而逾熾，旣已遷之，猶有餘熱也。案虞書在璇機，玉衡以齊七政，則考靈曜所謂觀玉衡之遊，昏明主時，乃命中星者也。璇機中而星未中爲急，急則日過其度，月不及其宿，璇機未中而星中爲舒，舒則日

不及其度，月過其宿，璇機中而星中爲調，調則風雨時，庶草蕃蕪而五穀登，萬事康也。璇機卽渾天儀也。春秋文耀鉤云：唐堯卽位，羲和立渾儀，而先儒或因星官書北斗第二星名璇，第三星名機，第五星名玉衡，以七政爲北斗七星，載筆之官，莫之或辨。史遷班固猶且致疑，馬融謂機衡爲渾天儀，鄭玄云：其轉運者爲機，其持正者爲衡，皆以玉爲之。七政者日月五星也，以機衡視其行度，以觀天意也。王蕃云：渾天儀者，羲和之舊器，積代相傳，謂之機衡，其爲用也，以察三炁，以分宿度者也。又有渾天象者，以著天體，以布星辰，而渾象之法，地當在天中，其勢不便，故反觀其形，地爲外匡，解者無異在

內詭狀殊體而合於理可謂奇巧斯二者以考天蓋密矣又云古舊渾象以二分爲一度周七尺三寸半莫知何代所造今案虞喜云落下闕爲漢武帝於地中轉渾天定時節作泰初曆或其所製也漢和帝時太史揆候皆以赤道儀與天度頗有進退以問典星待詔姚崇等皆曰星圖有規法日月實從黃道官無其器永元十五年詔左中郎將賈逵始造黃道銅儀桓帝延熹七年太史令張衡更以銅製以四分爲一度周天一丈四尺六寸一分於密室中以漏水轉之蕃以古製局小以布星辰相去稠穢不得了察張衡所作又復傷大難可轉移蕃今所作以三分爲一度周一丈九寸五分四分之

二渾天儀法黃赤道各廣一度有半今所作渾象黃赤道各廣四分半相去七寸二分又黃赤二道相共交錯其間相去二十四度以兩儀準之二道俱三百六十五度有奇又赤道見者常一百八十二度半疆以南北考之天見者亦一百八十二度半疆是以知天之體圓如彈丸南北極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疆也而陸續所作渾象形如鳥卵以施二道不得如法若使二道同規則其間相去不得滿二十四度若令相去二十四度則黃道當長於赤道又兩極相去不翅八十二度半疆案績說云天東西徑三十五萬七千里直徑亦然則績意亦以天爲正圓也器與言謬頗爲乖僻渾天儀者其制

有機有衡，既動靜兼狀，以效二儀之情。又用旋衡管，用考三
尤之分，所以揆正宿度，準步盈虛，古之遺法也。先儒所言圓
規，徑八尺。漢候臺銅儀，蔡邕所欲寢伏其下者是也。梁華林
重雲殿前所制銅儀，其制則有雙環規，相並間相去三寸許，
正豎當子午，其子午之間，應南北極之衡，各合而爲孔，以象
南北樞，植捷於前後，以屬焉。又有單橫規，高下正當渾之半，
皆周而分爲度數，署以維辰之位，以象地。又有單規，斜帶南
北之中，與春秋二分日道相應，亦周而分爲度數，而署以維
辰，並相連著，屬捷植而不動，其裏有雙規，相並如外雙規，內
徑八尺，周二丈四尺，而屬雙軸，軸兩頭出規外，各二寸許，合

兩爲一，內有孔，圓徑二寸許，南頭入地下，注於外雙規南樞
孔中，以象南極，北頭出地上，入於外雙規北樞孔中，以象北
極。其運動得東西轉，以象天行，其雙軸之間，則置衡長八尺，
通中有孔，圓徑一寸，當衡之半，兩邊有關，各注著雙軸，衡既
隨天象東西轉運，又自於雙軸間，得南北低仰，所以準驗辰
曆，分考次度，其於揆測，唯所欲爲之者也。檢其鑄題，是劉曜
史官丞南陽孔挺所造，則古渾儀之法也。其儀略舉天狀，而
不綴經星七曜。魏晉喪亂，沉沒西戎。義熙十四年，宋高祖定
咸陽，得之，而何承天、徐爰、沈約咸以爲張衡所造，失之遠矣。
魏道武令太史令晁崇修渾儀，以觀星象。明元詔造鐵儀，以

史籍 卷一百六十一
為渾天法考璇璣之正其製並以銅鑲唯星度以銀錯之南
北柱曲抱雙規東西柱直立下有十字水平以植四柱十字
之上以龜負雙規其餘皆與劉曜儀同即今太史候臺所用
也渾天象者其制有機而無衡梁末秘府有以木為之其
圓如丸其大數圍南北兩頭有軸徧體布二十八宿三家星
黃赤二道及天漢等別為橫規環以匡其外高下管之以象
地南軸頭入地注於南植以象南極北軸頭出於地上注於
北植以象北極正東西運轉其昏明中星既應度分至氣節
亦復不差然不如渾儀別有衡管測揆日月分步星度者也
而何承天莫辨儀象之異宋文帝元嘉十三年詔太史更造

渾儀太史令錢樂之依案舊說采效儀象鑄銅為之五分為
一度徑六尺八分少周一丈八尺二寸六分少地在天內不
動立黃赤二道南北二極之規布列二十八宿北斗極星置
日月五星於黃道上為之杠軸以象天運昏明中星與天相
符梁置於文德殿前樂之斯制以為渾儀則內闕衡管以為
渾象而地不在外是參兩法別為一體內外天地之狀不失
其位也吳時有葛衡明達天官能為機巧改作渾天使地居
於天中以機動之天動而地止以上應晷度則樂之之所放
述也元嘉十七年又作小渾天二分為一度徑二尺二寸周
六尺六寸安二十八宿中外官星備足以白青黃三色珠為

三家星其日月五星悉居黃道以象天運而地在其中宋元嘉所造儀象器平陳後並入長安大業初移於東都觀象殿晉侍中劉智云顓頊造渾儀黃帝爲蓋天然則二器皆古之所制但傳說者失其用耳昔者聖王正曆明時作圓蓋以圖列宿極在其中迴之以觀天象分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以定日數日行於星紀轉迴右行故圓規之以爲日行道欲明其四時所在故於春也則以青爲道於夏也則以赤爲道於秋也則以白爲道於冬也則以黑爲道四季之末各十八日則以黃爲道蓋圖已定仰觀雖明而未可正昏明分晝夜故作渾儀以象天體開皇天下一統以後魏鐵渾天儀

測七曜盈縮以蓋圖列星坐分黃赤二道距二十八宿分度而莫有更爲渾象者矣仁壽四年河間劉焯造皇極曆上啟於東宮論渾天云璿璣玉衡正天之器帝王欽若世傳其象漢武考詳律曆糾落下閎鮮于妄人等共營定之後漢張衡復作其體制亦不異閎等雖閎制莫存而衡造有器至吳陸績王蕃並皆修鑄績小有異蕃乃事同宋有錢樂之魏初晁崇等總用銅鐵小大有殊規域經模不異蕃造觀蔡邕月令章句鄭玄注考靈曜勢同衡法迄今不改焯以愚管畱情推測見其數制莫不違爽失之千里差若毫釐大象一乖餘何可驗况赤黃均度月無出入膠於恒定氣不別衡分刻本差

輪迴守故、其爲疎謬、不可復言、亦由至理不明、致使異家間
出蓋及宣夜三說、並驅平昕安穹、四天騰沸、至當不二、理唯
一揆、豈容天體七種殊說、又影漏去極、就渾可推、百骸共體、
本非異物、此真已驗、彼僞自彰、朗日未暉、燭火不息、理數有
闕、誠可悲嘆者也、昔蔡邕自朔方上書曰、以八尺之儀、度知
天地之象、古有其器、而無其書、常欲寢伏儀下、案度成數、爲
之立說、書奏不許、邕若蒙許、亦必不能、邕才不踰張衡、衡旣
竭思慮、而邕有器、無書、觀不能悟、焯今立術、改正舊渾、以二
至之影、定去極、畧漏并天地高遠、星辰運周、所宗有本、皆得
其率、祛今賢之巨惑、稽往哲之羣疑、豁若雲披、朗如霧散、爲

之錯綜、數卷已成、待得影差、謹更啟送、又云、周官夏至日影
尺有五寸、張衡鄭玄、王蕃陸績、皆以爲影千里差一寸、言南
戴日下萬五千里、表影正同、天高乃異、考之算法、必爲不可、
寸差千里、亦無典說、明爲意斷、事不可依、今交愛之州、表北
無影、計無萬里、南過戴日、是千里一寸、非其實差、焯今說渾
以道爲率、道里不定、得差乃審、旣大聖之年、昇平之日、釐改
羣謬、斯正其時、請一水工、并解算術士、取河南北平地之所、
可量數百里、南北使正、審時以漏、平地以繩、隨氣至分、同日
度影、得其差率、里卽可知、則天地無所匿其形、辰象無所逃
其數、超前顯聖、効象除疑、不用大業三年、勅諸郡測影、而焯

里亦有不
同者以地
有高下也

卒事遂寢。周禮大司徒職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此則渾天之正說，立儀象之大本。故曰：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影夕，多風；日西則影朝，多陰。日至之影，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又考工記：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槷，以縣眡，以日景為規，識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晝參諸日中之影，夜考之極星，以正朝夕。案土圭正影，經文闕略，先儒解說，又非明審。祖暅錯綜經注，以推地中，其法曰：先驗昏旦，定漏刻，分辰次，乃立儀表於準平之地，名曰南表。漏刻上水，居日之中，更立一表於南表。

影末，名曰中表。夜依中表，以望北極，樞而立北表。令參相直，三表皆以懸準，定乃觀三表直者，其立表之地，即當子午之正。三表曲者，地偏僻，每觀中表，以知所偏。中表在西，則立表處在地中之西；當更向東求地中。若中表在東，則立表處在地中之東也；當更向西求地中，取三表直者，為地中之正。又以春秋二分之日，旦始出東方半體，立表於中表之東，名曰東表。令東表與日及中表參相直，是日之夕，日入西方半體，立表於中表之西，名曰西表。從中表西望，令西表及日參相直，其三表直者，即地南北之中也。若中表差近南，則所測之地，在卯西之南；中表差在北，則所測之地，在卯西之北。進退

尚書一尺
三寸易一
丈三尺相
懸至此

南北求三表直正東西者則其地處中居卯酉之正也。昔者周公測晷影於陽城以參考曆紀蓋日爲陽精玄象之著然者生靈因之動息寒暑因其遞代觀陰陽之升降揆天地之高遠正方辨位定時考閏莫近於茲也古法簡略旨趣難究術家考測互有異同先儒皆云夏至立八尺表於陽城其影與土圭等案尚書考靈曜稱日永景尺五寸日短景尺三寸易通卦驗曰冬至之日樹八尺之表日中視其晷影長短以占和否夏至景一尺四寸八分冬至一丈三尺周髀云成周土中夏至景一尺六寸冬至景一丈三尺五寸劉向鴻範傳曰夏至景長一尺五寸八分冬至一丈三尺一寸四分春

秋二分景七尺三寸二分後漢四分曆魏景初曆宋元嘉曆祖冲之大明曆皆與考靈曜同漢魏及宋所都皆別四家曆法候景則同且緯候所疎恐難依據劉向二分之景直以率推非因表候定其長短等晷景尺丈雖有大較然或地域不改而分寸參差或南北殊方而長短維一蓋未能精驗馮古所以致乖今刪其繁雜附於此云梁天監中祖暅造八尺銅表其下與圭相連圭上爲溝置水以取平正揆測日晷求其盈縮大同十年太史令虞勵又用九尺表格江左之景夏至一尺三寸二分冬至一丈三尺七分立春立秋二尺四寸五分春分秋分五尺三寸九分陳氏唯用梁法齊神武徙洛陽

舊器於鄴中，竟未考驗。至後主時，劉存孫張孟賓始建表測景，以考分至之氣。草創未就，仍遇國亡。周自天和以來，曆士紛出，亦驗日景，以考精粗。高祖踐極，大議造曆。張胄玄兼明揆測，言日長之瑞，而莫能考決。開皇十九年，表充爲太史令，欲成胄玄舊事。表曰：隋興以後，日景漸長。開皇元年冬至之景，長一丈二尺七寸二分。自爾漸短，至十七年冬至，景一丈二尺六寸三分。四年冬至，在洛陽測景，長一丈二尺八寸八分。二年夏至，景一尺四寸八分。自爾漸短，至十六年夏至，景一尺四寸五分。周官以土圭之法，正日景。日至之景，尺有五寸。鄭玄云：冬至之景，一丈三尺。今十六年夏至之景，短於舊

同証之說

五分十七年冬至之景，短於舊三寸七分。日去極近，則景短而日長；去極遠，則景長而日短。行內道，則去極近；行外道，則去極遠。堯典云：日短星昴，以正仲冬。據昴星昏中，則知堯時仲冬日在須女十度，以曆數推之。開皇以來，冬至日在斗十一度，與唐堯之代去極俱近。謹案元命包云：日月出內道，璇璣得其常。天帝崇靈，聖王初功。京房別對曰：太平日行上道，升平日行次道，霸代日行下道，伏惟大隋啟運，上感乾元，景短日長，振古稀有。是時廢庶人勇，晉王廣初爲太子，充奏此事，深合時宜。上臨朝，謂百官曰：景長之慶，天之祐也。今太子新立，當改元，宜取日長之意，以爲年號。由是改開皇二十一年

優人為害
如此

年為仁壽元年皇太子率百官詣闕陳賀此後百工作役並加課程以日長故也案日徐疾盈縮無常充等以為祥瑞大為議者所貶又考靈曜周髀張衡靈憲及鄭玄注周官並云日影於地千里而差一寸案宋元嘉十九年壬午使使往交州測影夏至之日影出表南三寸二分何承天云陽城夏至一尺五寸計陽城去交州路當萬里而影實當差一尺八寸一分是六百里而差一寸也梁大同中二至所測以八尺表率取之夏至當一尺一寸七分彊魏信都芳注周髀四術稱永平元年戊子當梁天監之七年見洛陽測影又見公孫崇集諸朝士共觀秘書影同是夏至日其中影皆長一尺五寸

八分以此推之金陵去洛南北略當千里而影差四寸則二百五十里而影差一寸也况人路迂迴山川登降方於鳥道所校彌多則千里之言未足依也昔黃帝創觀漏水制器取則以分晝夜其後因以命官周禮挈壺氏則其職也其法總以百刻分於晝夜冬至晝漏四十刻夜漏六十刻夏至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刻春秋二分晝夜各五十刻日未出前二刻半而明既沒後二刻半乃昏減夜五刻以益晝漏謂之昏旦漏刻皆隨氣增損冬夏二至之間晝夜長短凡差二十刻每差一刻為一箭冬至互起其首凡有四十一箭晝有朝有禺有中有晡有夕夜有甲乙丙丁戊昏旦有星中每箭各

有其數所以分時代守更其作役漢興張蒼因循古制猶多
疎濶孝武考定星曆下漏以追天度亦未能盡其理劉向鴻
範傳記武帝時所用法云冬夏二至之間一百八十餘日晝
夜差二十刻大率二至之後九日而增損一刻焉至哀帝時
改用晝夜一百二十刻尋廢王莽竊位又遵行之光武之初
以百刻九日加減法編於甲令爲常符漏品和帝永元十四
年霍融言官曆率九日增減一刻不與天相應或時差至二
刻半不如夏曆漏刻隨日南北爲長短乃詔用夏曆漏刻依
日行黃道去極每差二度四分爲增減一刻凡用四十八箭
魏晉宋齊梁初並以百刻分晝夜宋何承天以月蝕所在當

日之衝考驗日宿知移舊六度冬至之日其影極長測量晷
度知冬至移舊四日前代諸漏春分晝長秋分晝短差過半
刻皆由氣日不正而然遂議造漏法春秋二分昏旦晝夜漏
各五十五刻未有行者天監六年武帝以晝夜百刻分配十
二辰辰得八刻有餘乃以晝夜爲九十六刻一辰有全刻八
焉大同十年又改用一百八刻依尚書考靈曜晝夜三十六
頃之數因而三之冬至晝漏四十八刻夜漏六十刻夏至晝
漏七十刻夜漏三十八刻春秋二分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
八刻昏旦之數各三刻令祖暅爲漏經依渾天黃道日行去
極遠近爲用箭日率陳文帝天嘉中命舍人朱史造漏依古

百刻爲法後魏齊周並從百刻隋初用周尹公正馬顯所造
漏經至開皇十四年鄜州司馬袁充上晷影漏刻充以短影
平儀均布十二辰立表隨日影所指辰刻以驗漏水之節十
二辰刻互有多少時正前後刻亦不同充素不曉渾天黃道
去極之數苟役私智變革舊章用之不精開皇十七年張胄
玄用後魏渾天鐵儀測知春秋二分日出卯酉之北不出當
中與何承天所測頗同皆日出卯三刻五十五分入酉四刻
二十五分晝漏五十刻一十分夜漏四十九刻四十分晝夜
差六十分刻之四十仁壽四年劉焯上皇極曆言日行遲疾
推二十四氣皆有盈縮定日春秋分日去冬至各八十八日

有奇去夏至各九十三日有奇二分定日晝夜各五十九刻
依渾天黃道驗知冬至夜漏五十九刻一百分刻之八十六
晝漏四十刻一十四分夏至晝漏五十九刻八十六分夜漏
四十刻一十四分冬夏二至之間晝夜差一十九刻一百分
刻之七十二胄玄及焯漏刻並不施用然其法制著在曆術
推驗加時最爲詳審大業初耿詢作古欹器以漏水注之獻
於煬帝帝善之令與宇文愷依魏道士李蘭所修道家上法
稱漏製造稱水漏器以充行從又作候影分箭上水方器置
於東都乾陽殿前鼓下司辰又造馬上漏刻以從行辨時刻
揆日晷下漏刻此二者測天地正儀象之本也日循黃道

東行一日一夜行一度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而周天行東陸
 謂之春行南陸謂之夏行西陸謂之秋行北陸謂之冬以成
 陰陽寒暑之節傳云日為太陽之精主生養恩德人君之象
 也故人君有瑕必露其慝以告示焉月者陰之精也其形圓
 其質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所不照則謂之魄故月望
 之夕日月相望人居其間盡覩其明故形圓也二弦之夕日
 照其側人觀其傍故半明半魄也晦朔之夕日照其表人在
 其裏故不見也其行有遲疾極遲日行十二度強極疾日行
 十四度半強遲則漸疾極疾漸遲二十七日半強而遲疾一
 終矣月行之道斜帶黃道十三日有奇在黃道表十三日有

奇在黃道裏表裏極遠者去黃道六度二十七日有奇陰陽
 一終張衡云對日之衝其大如日日光不照謂之闇虛闇虛
 逢月則月食值星則星亡今曆家月望行黃道則值闇虛闇
 虛有表裏深淺故食有南北多少月為太陰之精以之配日
 女主之象也五星為五德之主其行或入黃道裏或出黃道
 表猶月行出有陰與日出入五常不可以算數求也其
 東行曰順西行曰逆順則疾逆則遲通而率之終為東行矣
 不東不西曰留與日相近而不見曰伏伏與日同度曰合其
 留行逆順掩合犯陵變色芒角凡其所主皆以時政五常五
 官五事之得失而見其變水火土三星行遲夜半經天其初

皆與日合度而後順行漸遲追日不及晨見東方行去日稍遠朝時近中則留留經且過中則逆行逆行至夕時近中則又留留而又順先遲漸速以至於夕伏西方乃更與日合金水二星行速而不經天自始與日合之後行速而先日夕見西方去日前稍遠夕時欲近南方則漸遲遲極則留留而近日則逆行而合日在於日後晨見東方逆極則留留而後遲遲極去日稍遠且時欲近南方則速行以追日晨伏於東方復與日合此五星合見遲速順逆留行之大經也昏旦者陰陽之大分也南方者太陽之位而天地之經也七曜行至陽位當天之經則虧昃留逆而不居焉此天之常道也三星經

天二星不經天三天兩地之道也凡五星見伏留行逆順遲速應曆度者為得其行政合於常違曆錯度失路盈縮者為亂行亂行則為天天彗孛而有亡國革政兵飢喪亂之禍古曆五星並順行秦曆始有金火之逆漢初測候乃知五星皆有逆行其後相承罕有能察後魏清河張子信學藝博通尤情曆數避葛榮之亂隱於海島積三十年以渾儀測候日月五星差變之數以算步之始悟日月交道有表裏遲速五星見伏有感召向背言日行在春分後則遲秋分後則速昏朔月在日道裏則日食若在日道外雖交不虧月望值交則虧不問表裏又月行遇木火土金四星向之則速背之則遲五

史緯卷一百六十一
星行四方列宿各有所好惡。遇其好者則留，多行遲見，早遇其惡者則留，少行速見。遲與常數差少者五度，多者至三十許度。其辰星之行，見伏尤異。晨應見，在雨水後，立夏前夕應見。在處暑後，霜降前並不見。啟蟄立夏，立秋霜降，四氣之內晨夕去日前後三十五度內，十八度外，有木火土金一星者見無者不見。後張胃、玄劉、孝孫、劉焯等依此差度為定，入交食分及五星定見定行，與天密會皆古人所未得也。

史緯卷一百六十一

隋書四

志

食貨

昔馬遷為平準書，班固述食貨志，上下數千載，損益粗舉，自此史官曾無概見。夫厥初生民，食貨為本，聖人割廬井以業之，通貨財以富之，富而教之，仁義以之，興貧而為盜，刑罰不能止，故為食貨志。用編前書之末云：晉自中原喪亂，元帝寓居江左，百姓之南奔者，謂之僑人，皆取舊壤之名，僑立郡縣，往往散居，無有土著，而江南之俗，火耕水耨，土地卑濕，無

有蓄積之資，諸蠻陬俚洞，霑沐王化者，各隨輕重，收其賤物，以裨國用。嶺外酋帥，因生口翡翠明珠犀象之饒，雄於鄉曲者，朝廷多因而署之，以收其利。歷宋齊梁陳，皆因而不改。其軍國所需雜物，隨土所出，臨時折課市取，乃無恆法定令。列州郡縣，制其任土所出，以爲徵賦。其無貫之人，不樂州縣編戶者，謂之浮浪人。樂輸亦無定數量，準所輸優於正課焉。都下人爲諸王公貴人左右佃客，典計衣食客之類，皆無課役。官品第一第二佃客四十戶，第三品三十五戶，第四品三十戶，第五品二十五戶，第六品二十戶，第七品十五戶，第八品十戶，第九品五戶。其佃穀與大家量分，其典計官品第一第

二置三人，第三第四置二人，第五第六置一人，皆通在佃客數中。官品第六以上，並得衣食客三人，第七第八二人，第九品一人。客皆注家籍，其課丁男調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祿絹八尺，祿綿三兩二分，租米五石，祿米二石，丁女半之。男年十六亦半課，年十八正課，六十六免課。女以嫁者爲丁。若在室者，年二十乃爲丁。其男丁每歲役不過二十日，又率十八人出一運丁，其田畝稅米二斗，蓋大率如此。其倉，京都、有龍首倉，卽石頭津倉也。臺城內倉，南塘倉，常平倉，東西大倉，東宮倉，所貯總不過五十餘萬。在外有豫章倉，鈞磯倉，錢塘倉，並大貯備之處。自餘州郡臺傳，亦各有倉。自侯景之亂，

國用常福京官文武多遙帶郡縣官而取其祿秩焉揚徐等大州比令僕班寧桂等小州比參軍班丹陽吳郡會稽等郡同尚書班高涼晉康等小郡三班而已諸王諸主出閤就第婚冠所須及衣裳服飾酒光魚鮭等並官給之主及主壻外祿者不給解任還京仍公給云魏自永安之後政道陵夷農商失業官有征伐皆權調於民猶不足以相資奉乃令所在迭相糾發百姓愁怨無復聊生尋而六鎮擾亂相率內徙寓食於齊晉之郊齊神武因之以成大業連年戰爭河洛空竭遷都於鄴出粟一百三十萬石以振貧民是時六坊之衆從武帝而西者不能萬人餘皆給常廩春秋二時賜帛以

供衣食之費常調之外逐豐稔之處折絹糴粟以充國儲於是諸州緣河津濟官倉貯積以擬漕運於滄瀛幽青四州之境傍海置鹽官以煮鹽每歲收錢軍國之資得以周贍自是之後倉廩充實水旱凶饑之處皆開倉以振之元象興和中頻歲大穰穀斛至九錢時法網寬弛百姓多離舊居闕於徭賦神武乃命孫騰高隆之分括無籍之戶得六十餘萬僑居者各勒還本屬是後租調之入有加焉及文襄嗣業侯景背叛河南之地困於兵革尋而侯景亂梁乃命行臺辛術畧有淮南之地其新附州郡羈縻輕稅而已文宣受禪多所創革六坊之內徙者更加簡練每一人必當百人任其臨陣必死

牛牀名甚
題

然後取之謂之百保鮮卑又簡華人之勇力絕倫者謂之勇
士以脩邊要始立九等之戶富者稅其錢貧者役其力北興
長城之役南有金陵之戰其後南征諸將頻歲陷沒士馬死
者以數十萬計重以脩創臺殿所役甚廣而帝刑罰酷濫官
吏因而成姦豪黨兼并戶口益多隱漏舊制未娶者輸半牀
租調陽翟戶至數萬籍多無妻有司劾之帝以為生事由是
姦欺益甚戶口租調十亡六七而用度轉廣賜與無節府藏
之積不足以供乃減百官之祿撤軍人常廩并省郡縣鎮戍
之職又制刺史守宰行兼者並不給幹以節國之費用焉天
保八年議徙冀定瀛州無田之人於幽州范陽寬鄉以處之

每見屯田
皆獲其利
今日不能
行何也蓋
無其人耳

謂之樂遷百姓驚擾屬以頻歲不熟光糴踊貴廢帝乾明中
尚書右丞蘇珍芝議脩石鼈等屯歲收數萬石自是淮南軍
防糧廩充足孝昭立平州刺史嵇暉議開幽州督亢舊陂長
城左右營屯歲收稻粟數十萬石北境得以周贍又於河內
置懷義等屯以給淮南之費自是稍止轉輸之勞河清三年
令民居十家為比鄰五十家為閭里百家為族黨男子十八
以上六十五以下為丁十六以上十七以下為中六十六以
上為老十五以下為小率以十八受田輸租調二十充兵六
十免力役六十六退田免租調京城四面諸坊之外三十里
內為公田受公田者三縣代遷內職事官一品已下逮於羽

林虎賁各有差其外畿郡華人官一品以下羽林虎賁以上各有差職事及百姓請墾田者名爲永田奴婢受田者親王止三百人嗣王止二百人二品及庶姓王止一百五十人三品及皇宗止一百人七品以上止八十人八品以下至庶人止六十人其方百里外一夫受露田八十畝婦四十畝牛頭受田六十畝限止四年又每丁給永業二十畝爲桑田其中種桑五十根榆三根棗五根不在還受之限土不宜桑者給麻田如桑田法率人一牀調絹一匹綿八兩凡十斤綿折一斤絲墾租二石義租五斗奴婢各準良人之半牛調二尺墾租一斗義租五升墾租送臺義租納郡以備水旱墾租皆依

貧富爲三臬其賦稅常調少則直出上戶次則及中戶多者及下戶上臬輸遠處中臬輸次遠下臬輸當州倉三年一校焉租入臺者五百里內輸粟五百里外輸米入州鎮者輸粟欲輸絹錢者聽諸州郡皆置富民倉初立之日準所領中下戶口數得支一年之糧逐當州穀價斟量割當年義租充入穀貴下價糶之賤則還用所糶之物依價糶貯每歲春月各依鄉土早晚課入農桑自春及秋男二十五以上皆在田畝桑蠶之月婦女十五以上皆營蠶桑孟冬刺史聽邦教之優劣定殿最之科品有人力無牛或有牛無力者須令相便使地無遺利人無遊手焉緣邊城守之地堪墾食者皆營屯田

從貴價不

置都使子使以統之一子使田五十頃歲終考其所入以論
褒貶既頻歲大水穀價騰踊朝廷遣使開倉從貴價以糶之
百姓饑饉尤甚疾疫相乘死者十四五焉大統中造脩文偃
武嬪嬙諸院起玳瑁樓又於遊豫園穿池周以列館中起三
山構臺以象滄海并大脩佛寺所役鉅萬計財用不給乃減
朝士之祿斷諸曹糧膳及九州軍人常賜以供之武平之後
權幸並進賜與無限加之旱蝗國用轉屈乃料境內六等富
人調令出錢黃門侍郎顏之推奏請立關市邸店之稅開府
鄧長顓贊成之後主大悅以其所入供御府聲色之費軍國
之用不與焉未幾而亡後周太祖創制六官載師掌任土

之法辨夫家田里之數會六畜車乘之稽審賦役斂弛之節
制畿疆脩廣之域頒施惠之要審牧產之政司均掌田里之
政令凡民口十以上宅五畝口九以上宅四畝口五以下宅
三畝有室者田百四十畝丁者田百畝司賦掌功賦之政令
凡人自十八以至六十有四與輕癯者皆賦之其賦之法有
室者歲不過絹一匹綿八兩粟五斛丁者半之其非桑土有
室者布一匹麻十斤丁者又半之豐年則全賦中年半之下
年一之皆以時徵焉凶札則不徵其賦司役掌力役之政令
凡人自十八以至五十有九皆任於役豐年不過三旬中年
則二旬下年則一旬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年八十者一子

不從役百年者家不從役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役若
凶札則無力征掌鹽掌四鹽之政令一曰散鹽煮海以成之
二曰鹽鹽引池以化之三曰形鹽物地以出之四曰飴鹽於
戎以取之凡鹽鹽形鹽每地爲之禁百姓取之皆稅焉司倉
掌辨九穀之物以量國用國用足則蓄其餘以待凶荒以粟
貸民春頒之秋斂之武帝保定元年改八丁兵爲十二丁兵
率歲一月役建德二年改軍士爲侍官募百姓充之除其縣
籍是後夏人半爲兵矣宣帝時發山東諸州增一月功爲四
十五日役以起洛陽宮武帝保定二年初於蒲州開河渠同
州開龍首渠以廣灌溉隋文帝登庸罷東京之役除入市

之稅是時尉遲迴王謙司馬消難相次叛逆興師誅討賞費
鉅萬及受禪又遷都發山東丁毀造宮室仍依周制役丁爲
十二番匠則六番及頒新令制民五家爲保保有長保五爲
閭閭四爲族皆有正畿外置里正比閭正黨長比族正以相
檢察焉男女三歲以下爲黃十歲以下爲小十七以下爲中
十八以上爲丁丁從課役六十爲老乃免自諸王以下至於
都督皆給永業田各有差多者一百頃少者四十畝其丁男
中男永業露田皆遵後齊之制並課樹桑榆及棗其園宅率
三口給一畝奴婢則五口給一畝丁男一牀租粟三石桑土
調以絹繩麻土以布絹繩以匹加綿三兩布以端加麻三斤

單丁及僕隸各半之，未受地者皆不課。有品爵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並免課役。京官又給職分田，一品者給田五頃，每品以五十畝為差，至九品為一頃。外官亦各有職分田，又給公廨，以供公用。開皇三年正月，帝入新宮，初令軍人以二十一成丁減十二番，每歲為二十日役，減調絹一匹為二丈。先是尚依周末之弊，官置酒坊收利，鹽池鹽井皆禁百姓采用，至是罷酒坊，鹽池鹽井與百姓共之。遠近大悅。時突厥犯塞，吐谷渾寇邊，軍旅數起，轉輸勞敝。帝乃令朔州總管趙仲卿於長城以北，大興屯田，以實塞下。又於河西勒百姓立堡，營田積粟。京師置常平監，山東承齊俗，機巧姦偽，避役者十六

七，四方罷民，或許老詐小規，免租賦。高祖令州縣大索，貌閱戶口不實者，正長遠配。又開相糾之科，大功以下，令析籍各為戶頭，以防容隱。於是計帳進四十四萬三千戶，一百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口。高祖又以民間課輸雖有定分，常平徵納除注恒多，長吏肆情，文帳出沒，復無定簿，難以推校，乃為輸籍定樣，請徧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人各隨便近，五黨三黨共為一團，依樣定戶上下。帝從之。自是姦無所容矣。承平日久，雖數遭水旱，而戶口歲增。諸州調物，每歲河南自潼關，河北自蒲坂，達於京師，相屬於路，數月之間，晝夜不絕。帝既躬履儉約，六宮咸服澣濯之衣，乘輿供御，有故敝者隨

此乃小節
非大體也

令脩補皆不改作非享燕之事所食不過一肉而已有司嘗
進乾薑以布袋貯之帝以爲傷費大加譴責後以檀袋進香
復答所司由是內外率職府帑充實百官祿賞皆豐厚焉九
年陳平帝御朱雀門勞凱旋師因行慶賞自門外夾道列布
帛之積達於南郭以次班給所費三百餘萬段帝以江表初
定給復十年自餘諸州並免當年租賦十年以宇內無事益
寬徭役百姓年五十者輸庸停防十二年有司言庫藏皆滿
帝曰朕旣薄賦於人又大經賜用何得爾也對曰用處暫出
納處常入畧計每年賜用不過數百萬段於入處曾無減損
乃更闢左藏構屋以受之下詔曰旣富而教方知廉恥寧積

人民之衆
至於地不
能給乃出
一箇減口
數者亦劫
數也

於人無藏府庫河北河東今年田租三分減一兵減半功調
全免時天下戶口歲增京輔及三河地少而人衆衣食不給
朝議欲徙就寬鄉帝命諸州議之又令尚書以其事策四方
貢士竟無長算帝乃發使四出均天下之田其狹鄉每丁纔
至二十畝老小復少焉十三年帝命楊素於岐州造仁壽宮
素夷山堙谷營構觀宇崇臺累榭宛轉相屬役使嚴急丁夫
多死疲敝顛仆者推填坑坎覆以土石築爲平地死者以萬
數帝幸新宮時方暑月死人相次於道素一切焚除之帝知
其事甚不悅及入宮遊觀乃喜謂素爲忠後帝以歲晚登仁
壽殿周望原隰見宮外燐火彌漫又聞哭聲帝曰此等苦役

而死既屬年暮，魂魄思歸耶？乃令灑酒宣敕，以遣之。開皇三年，帝以京師倉廩尚虛，議爲水旱之備，詔於蒲、陝、虢、熊、伊、洛、鄭、懷、邵、衛、汴、許、汝等水次十三州募運米丁。於衛州置黎陽倉，洛州置河陽倉，陝州置常平倉，華州置廣通倉，轉相灌注。漕關東及汾、晉之粟，以給京師。又遣倉部侍郎韋瓚向蒲、陝以東募人，能於洛陽運米四十石，經砥柱之險，達於常平者，免其征戍。以渭水多沙，流有深淺，漕者苦之，詔曰：京師所居，五方輻湊，重關四塞，水陸艱難。大河之流，波瀾東注，雖三門之下，或有危慮，但發自小平陸，運至陝，還從河水入於渭川，兼及上流，控引汾、晉，舟車來去，爲益殊廣。而渭川水力大小

無常，流淺沙深，卽成阻闕。計其途路數百而已，動移氣序，不能往復。汎舟之役，人亦勞止。朕君臨區宇，興利除害，公私之弊，情實愍之。故東發潼關，西引渭水，因藉人力，開通漕渠。量事計功，易可成就。已令工匠巡歷渠道，觀地理之宜，審終久之義。一得開鑿，萬代無毀。可使官及私家，方舟巨舫，晨昏漕運，沿沂不停。旬日之功，堪省億萬。誠知時當炎暑，從事辛勤，然不有暫勞，安能永逸。宣告民庶，知朕意焉。於是命宇文愷率水工鑿渠引渭水，自大興城東至潼關，三百餘里，名曰廣通渠。轉運通漕，關內賴之。諸州水旱凶饑之處，便開倉振給。五年，工部尚書長孫平奏：令諸州百姓及軍人共立義倉，收

獲之日隨其所得勸課出粟及麥於當社造倉窖貯之卽委社司執帳檢校每年收積勿使損敗若時或不熟當社有饑饉者卽以此穀振給自是諸州儲峙委積其後關中連年大旱而青兗汴許曹亳陳仁譙豫鄭洛伊潁邳州大水百姓饑饉高祖命蘇威等分道開倉振給命司農丞王亶發廣通之粟三百餘萬石以拯關中又發故城中周代舊粟賤糶與人買牛驢六千餘頭分給尤貧者令往關東就食其遭水旱之州皆免租賦十四年關中大旱人饑上幸洛陽因令百姓就食從官並準見口振給不以官位爲限明年東巡狩因祠泰山十五年詔曰本置義倉止防水旱百姓不思久計輕爾費

損於後乏絕又北境諸州異於餘處雲夏長靈鹽蘭豐鄯涼甘瓜州所有義倉雜種並納若有旱儉先給雜種及遠年粟十六年詔秦壘成康武文芳宕旭洮岷渭紀河廓幽隴涇寧原敷丹延綏銀扶等州社倉並於當縣安置又詔社倉準上中下三等稅上戶不過二石中戶不過七斗下戶不過四斗其後山東頻年霖雨杞宋陳亳曹戴譙潁諸州達於滄海皆因水災所在沈溺天子遣使將水工巡行州源相視高下發隨近丁以疏導之困乏者開倉振給前後用穀五百餘萬遭水之處租調皆免自是頻有年矣煬帝卽位是時戶口益多府庫盈溢乃除婦人及奴婢部曲之課男子以二十二成丁

素用兵慘
營作亦
以軍法行
之耶

始建東都、以尚書令楊素為營作大監、每月役丁二百萬人、徙天下富商大賈數萬家以實之、新置興洛及迴洛倉、又於皂澗營顯仁宮、苑囿連接、北抵新安、南及飛山、西至澠池、周圍數百里、課天下諸州貢草木花果奇禽異獸於其中、開渠引穀洛水、自苑西入、東注於洛、又自板渚引河、達於淮海、謂之御河、河畔築御道、樹以柳、命黃門侍郎王弘上儀同于士澄、往江南諸州采大木、引至東都、所經州縣、遞送往返、相屬千里不絕、而東都役使促迫、僵斃者十四五、每月載死丁東至城阜、北至河陽、相望於道、帝將事遼碣、增置軍府、掃地為兵、自是租賦之入益減、又造龍舟、紀作船鳳舩、黃龍赤艦、樓船、蔑舩、

募諸水工、謂之殿脚衣錦行、勝執青絲纜、挽船以幸江都、帝御龍舟、文武官五品以上給樓船、九品以上給篋舩、舩、艦相接、二百餘里、所經州縣、並令供頓、獻食豐辨者、加官賞、闕乏者、譴至死、盛脩車輿、輦輅、旗旌、羽儀之飾、課天下州縣、凡骨角牙齒、皮革毛羽、可飾器用、堪為斃耗者、皆責焉、徵發倉卒、朝命夕辦、百姓求捕、網罟徧野、禽獸殆盡、猶不能給、而買於富豪之家、其價騰踊、翟雉尾一直十縑、白鷺鮮半之、使屯田主事常駿、使赤土國、致羅刹使、朝請大夫張鎮州、擊流求士卒、深入蒙犯瘴癘、死者十八九、復以西域多諸寶物、令裴矩往張掖、監商胡互市、啖之以利、勸令入朝、自是西域諸蕃往

來相繼所經州郡疲於送迎糜費以萬萬計明年帝北巡狩
又興衆百萬北築長城西距榆林東至紫河絲互千餘里死
者大半四年發河北諸郡百餘萬衆引沁水南達於河北通
涿郡丁男不供始以婦人從役五年西巡河右西域諸胡佩
金玉被錦罽焚香奏樂迎候道左帝令武威張掖士女盛飾
縱觀衣服車馬不鮮者州縣督課以誇示之其年帝親征吐
谷渾破之於赤水遇天霖雨經大斗拔谷士卒死者十二三
馬驢十八九於是置河源郡積石鎮又於西域置西海鄯善
且末等郡謫天下罪人配爲戍卒大開屯田發西方諸郡運
糧以給之道里懸遠兼遇寇抄死亡相續六年將征高麗有

司奏兵馬多損耗詔課天下富人量其貲產出錢市武馬至
十萬限令取足復點兵具器仗皆令精新濫惡則使人便斬
七年冬大會涿郡分江淮南兵配驍衛大將軍來護兒別以
舟師濟滄海舳艫數百里並載軍糧期與大兵會平壤是歲
山東河南大水漂沒四十餘郡重以遼東覆敗死者數十萬
山東疫疾尤甚所在皆以供帳軍旅爲務百姓困窮弗之恤
也每急徭卒賦有所徵求長吏先賤買之然後宣下乃貴賣
與人旦暮之間價盈數倍哀刻徵斂取辦一時強者聚而爲
盜弱者賣爲奴婢九年詔課關中富人計其貲產出驢往伊
吾河源且末運糧多者至數百頭每頭價至萬餘又發諸州

丁分爲四番於遼西柳城營屯往來辛苦生業盡罄盜賊四起道路斷絕隴右牧馬盡爲奴賊所掠楊玄感乘虛爲亂帝在遼東聞之遽歸高陽郡及玄感平帝謂侍臣曰玄感一呼而從者如市益知天下人不欲多多則爲賊不盡誅後無以示誠乃令裴蘊窮其黨與詔郡縣坑殺之死者不可勝數百姓驚駭舉天下之人十分九爲盜賊所在盜武馬始作長槍攻陷城邑因命郡縣置督捕以討賊益募人征遼馬少不充八馱改爲六馱又不足聽半以驢充在路逃者相繼執獲皆斬之而莫能止遇高麗執送叛臣斛斯政遣使來降發詔赦之囚政至京師於開遠門外射殺之遂幸太原爲突厥所圍

尋解帝還洛陽募益驍果以充舊數是時百姓廢業無以自給而倉庫充物莫肯振救初剝樹皮以食之漸及於葉皮葉皆盡乃煮土或擣橐爲末而食之其後至人相食十二年帝幸江都時李密據洛口倉聚衆百萬越王侗與段達守東都東都城內糧盡布帛山積以絹爲汲綆然布以纍代王侑與衛玄守京師百姓饑饉亦不能救義師入長安發永豐倉以振之百姓始蘇息云 晉自過江凡貨賣奴婢馬牛田宅有文券率錢一萬輪估四百入官賣者三百買者一百無文券者隨物所堪亦百分收四名爲散估歷宋齊梁陳以爲常以人競商販不爲田業故使均輸欲懲勵之雖以此爲辭其實

利在侵削，又都西有石頭津，東有方山津，各置津主，賦曹以檢察禁物及亡叛者，其荻炭魚薪之類，並十分稅一以入官，其東路無禁貨，故方山津檢察甚簡，淮水北有大市百餘，小市十餘所，大市備置官司，稅斂既重，時甚苦之。梁初，惟京師及三吳、荆、郢、江、湘、梁、益用錢，其餘州郡則雜以穀帛交易，交廣之域，全以金銀爲貨。武帝乃鑄錢，肉好周郭，文曰五銖，重如其文，又別鑄無肉郭，謂之女錢，二品並行，百姓或私以古錢交易，有直百五銖、五銖、女錢、太平百錢、定平一百、五銖、雉錢、五銖對文等號，輕重不一。天子頻下詔書，非新鑄二種之錢，並不許用，而趣利之徒，私用轉甚，至普通中，乃盡罷銅錢。

更鑄鐵錢，人以鐵賤易得，皆私鑄。及大同已後，所在鐵錢，遂如丘山，物價騰貴，交易者以車載錢，不復計數，而惟論貫，商販姦詐，因以爲利。自破嶺以東，八十爲百，名曰東錢；江郢已上，七十爲百，名曰西錢；京師以九十爲百，名曰長錢；中大同元年，詔通用足陌，而人不從，錢陌益少。至於末年，遂以三五爲百云。陳初，承梁喪亂之後，鐵錢不行，梁末有兩柱錢及鵝眼錢，時人雜用，其價同，但兩柱重而鵝眼輕，私家多鑄兩柱，鑄鵝眼錢，又間以錫鐵粟帛爲貨。文帝天嘉五年，改鑄五銖，一當鵝眼之十，宣帝太建十一年，又鑄大貨六銖，以一當五銖之十，與五銖並行。後還當一人，皆不便，乃相與訛言。

今亦有以
三千三爲
少者

史紀 卷之六十一
六銖錢有不利縣官之象，未幾帝崩，遂廢六銖而行五銖，竟至陳亡。齊神武霸政之初，承魏猶用永安五銖，遷鄴已後，百姓私鑄，體制漸別，遂各以爲名，有雍州青赤、梁州生厚、緊錢吉錢、河陽生澀、天柱赤牽之稱。冀州之北，錢皆不行，交買以絹布。神武乃收境內之銅及錢，仍舊文更鑄，流之四境，未幾漸復細薄，姦僞競起。文宣受禪，除永安錢，更鑄常平五銖，創造精好，其錢甚貴，後來往往私鑄。鄴中用錢，有赤熟、青熟、細眉、赤生之異。河南所用，有青薄、鉛錫之別。青齊徐兗、梁豫輩類各殊。武平以後，私鑄轉甚，或以生鐵和銅。至於齊亡，卒不能禁。後周之初，尚用魏錢，及武帝保定元年，乃更鑄

不得出入
及人不聽
出要錢何
用

布泉之錢，以一當五，與五銖並行。時梁益之境，雜用古錢，河西諸郡或用西域金銀之錢，而官不禁。建德三年，更鑄五行大布錢，以一當十，大收商估之利。與布泉錢並行四年，以邊境之上，人多盜鑄，乃禁五行大布，不得出入。四關布泉聽入，而不聽出。五年，以布泉漸賤，而人不用，遂廢之。令私鑄者絞，從者遠配。齊平以後，山東之人，猶雜用齊氏舊錢。宣帝大象元年，鑄永通萬國錢，以一當十，與五行大布及五銖凡三品並用。高祖受禪，以天下錢輕重不等，乃更鑄新錢，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文曰五銖，重如其文，每錢一千，重四斤二兩。百姓或有私鑄，詔四面諸關，各付百錢爲樣，有賣錢者，勘樣相

似然後得過樣不同者卽壞以爲銅入官而前代舊錢五行大布永通萬國及齊常平所在用以貿易詔縣令有不禁者奪半年祿百姓習用旣久尚猶不止五年復嚴其制自是舊錢始絕而見用之錢須和以錫鑪錫鑪旣賤錢多私鑄不可禁約乃禁出錫鑪之處不得私采其後姦狡稍磨鑪錢郭取銅私鑄又雜以錫錢遞相放效錢遂輕薄乃下惡錢之禁京師及諸州邸肆之上皆令立榜置樣爲準不中樣者不入於市詔晉王廣聽於鄂州置十鑪鑄錢漢王諒聽於并州立五鑪鑄錢蜀王秀聽於益州立五鑪鑄錢時錢益濫惡乃令有司括天下邸肆見錢非官鑄者皆毀之其銅入官京師以惡

錢貿易爲吏所執有死者數年之間私錢頗息大業以後王綱弛紊巨奸大猾私鑄愈多初每千猶重二斤後漸輕至一斤或翦鐵鑠裁皮糊紙以爲錢相雜用之貨賤物貴以至於亡

刑法

梁武帝承齊昏虐之餘乃制權典依周漢舊事有罪者贖凡在官身犯鞭杖杖督之罪悉入贖停罰其臺省令史士卒欲贖者聽之時議定律令得齊舊郎蔡法度家傳律學云齊武時刪定郎王植之集注張杜舊律合爲一書凡一千五百三十條事未施行其文殆滅法度能言之於是以爲兼尚書刪

定郎使損益植之舊本以為梁律天監元年詔曰律令不實難去弊殺傷有法昏墨有刑此蓋常科易為條例至如三男一妻懸首造獄事非慮內法出恆鈞前王之律後王之令因循創附良各有以若遊辭費句無取於實錄者宜悉除之求文指歸可適變者載一家為本用眾家以附丙丁俱有則去丁以存丙若丙丁二事注釋不同則二家兼載咸使百司議其可不取其可安定為梁律留尚書比部悉使備文若班下州郡止撮機要可無二門侮法之弊法度請曰魏晉撰律止關數人今若皆諮列位恐緩而無決於是以前尚書令王亮侍中王瑩尚書僕射沈約吏部尚書范雲兼侍中柳惲給事

黃門侍郎傅昭通直散騎常侍孔藹御史中丞樂藹太常丞許懋參議斷定為二十篇一日刑名二曰法例三曰盜劫四曰賊叛五曰詐偽六曰受賕七曰告劾八曰討捕九曰繫訊十曰斷獄十一曰雜十二曰戶十三曰擅興十四曰毀亡十五曰衛宮十六曰水火十七曰倉庫十八曰廐十九曰關市二十曰違制其制刑為十五等棄市以上為死罪大罪梟其首其次棄市刑二歲以上為耐罪能也任也言隨伎能而任使之也有髡鉗五歲刑笞二百收贖絹男子六十匹四歲刑男子四十八匹三歲刑男子三十六匹二歲刑男子二十四匹罰金一兩以上為贖罪贖死者金二斤男子十六匹贖髡鉗五歲刑

笞二百者金一斤十二兩男子十四匹贖四歲刑者金一斤
八兩男子十二匹贖三歲刑者金一斤四兩男子十匹贖二
歲刑者金一斤男子八匹罰金十二兩者男子六匹罰金八
兩者男子四匹罰金四兩者男子二匹罰金二兩者男子一
匹罰金一兩者男子二丈女子各半之五刑不簡正於五罰
五罰不服正於五過以贖論故爲此十二等之差又制九等
之差有一歲刑半歲刑百日刑鞭杖二百鞭杖一百鞭杖五
十鞭杖三十鞭杖二十鞭杖一十又有八等之差一曰免官
加杖督一百二曰免官三曰奪勞百日杖督一百四曰杖督
一百五曰杖督五十六曰杖督三十七曰杖督二十八曰杖

督一十論加者上就次當減者下就次凡繫獄不卽答款者
應加測罰不得以人事爲隔若人事犯罰違打不款宜測罰
者先參議牒啓然後科行斷食三日聽家人進粥二升女及
老小一百五十刻乃與粥滿千刻而止囚有械杻升械及鉗
並立輕重大小之差以爲定制其鞭有制鞭法鞭常鞭三等
之差制鞭生革廉成法鞭生革去廉常鞭熟鞣不去廉皆作
鶴頭紐長一尺一寸梢長二尺七寸廣三寸靶長二尺五寸
杖用生荆長六尺有大杖法杖小杖三等之差大杖大頭圍
一寸三分小頭圍八分半法杖圍一寸三分小頭五分小杖
圍一寸一分小頭極杪諸督罰大罪無過五十小者二十當

職員應罰
如在官犯
罪制罰奉
詔決杖也

笞二百以上者笞半餘半後決中分鞭杖老小當得鞭杖者皆半之其應得法鞭杖者以熟鞞鞭小杖過五十者稍行之將吏以上及女人應罰者以金代之其以職員應罰及律令指名制罰者用小鞭杖不用此令其問事諸罰皆用熟鞞鞭小杖其制鞭制杖法鞭杖自非特詔皆不得用詔鞭杖在京師者皆於雲龍門行女子懷孕者勿得決罰其謀反降叛大逆以上皆斬父子同產男無少長皆棄市母妻姊妹及應從坐棄市之妻妾子女同補奚官為奴婢貲財沒官劫身皆斬妻子補兵遇赦降死者黥面為劫字髡鉗補冶鎖士終身其下謫運配材官冶士尚方鎖士皆以輕重差其年數其重者或終身

士人禁錮之科亦以輕重為差其犯清議則終身不齒耐罪囚八十以上十歲以下及孕者盲者侏儒當械繫者及太守相都尉關中侯以上亭侯以上之父母妻子坐非死罪並頌繫之丹陽尹月一詣建康縣令三官參共錄獄察斷枉直其尚書當錄人之月者參共錄之大凡定罪二千五百二十九條二年法度表上新律又令三十卷科三十卷帝以法度守廷尉卿詔班新律於天下三年建康女子任提女坐誘口當死其子景慈對鞫辭云母實行此法官虞僧虬稱案子之事親有隱無犯直躬證父孔子非之景慈平素無防閑之道臨刑有明目之據陷親極刑傷和損俗凡乞鞫不審降罪一等

僧虬之言
雖可教孝

若以刑法
言使凡鞠
俱降罪而
不實則
亦不必鞠
矣

豈得避五歲之刑、忽其母之命、景慈宐加罪辟、詔流於交州、於是、有流徙之罪、其年除贖罪之科、武帝敦睦宗族、優惜朝士、有犯罪者、皆諷羣下、屈法申之、百姓有罪、皆案之以法、其緣坐、則老幼不免、一人亡逃、則舉家質作、人既窮急、姦宄益深、後帝謁南郊、秣陵老人遮帝曰、陛下爲法、急於黎庶、緩於權貴、非長久之術、誠能反是、天下幸甚、帝於是思有以寬之、舊獄法、夫有罪、逮妻子、子有罪、逮父母、十一年正月、下詔曰、自今、捕謫之家、及罪應質作、年老小者、可停將送、十四年、又除贖面之刑、帝雅好儒術、疎簡刑法、自公卿大臣、咸不以鞫獄留意、姦吏招權巧文、弄法貨賄、成市多致枉濫、大率二歲

刑以上、歲至五千人、是時、徒居作者、具五任、無任者、著升械、若疾篤、權解之、囚徒優劇不等、呈太子見而愍之、上疏曰、臣比奉敕、權視京師雜事、切見南北郊壇、材官車府、大官下省、左裝等處、上啓並請、四五歲以下、輕囚、助充使役、乃有刑均罪等、憊日不異、而甲付錢署、乙配郊壇、錢署三所、於事爲劇、郊壇六處、在役則優、今聽獄官、請其可否、舞文之路、自此而生、公平難遇、其人私曲、易啓其齒、將恐玉科重輕、全關墨綬、愚謂宜詳立條制、以爲永準、帝弗能從、時王侯子弟、皆壯驕蹇、不法、武帝年老、厭於萬機、又專精佛戒、每斷重罪、則終日弗憚、嘗遊南苑、臨川王宏、伏人於橋下、將爲逆、事覺、有司請

誅宏帝泣讓之免所居官頃之復還本職由是王侯驕橫轉甚或白日殺人於都街劫賊亡命咸於王家藏匿薄暮塵起則剝掠行路謂之打稽帝知之而難於誅討十一年復開贖罪之科中大同元年詔自今犯罪非大逆父母祖父母勿坐自是禁網漸疎百姓安之而貴戚之家不法尤甚簡文制於侯景元帝素苛刻且懲前政之寬及周師至獄中有死囚數千人有司請釋之以充戰士帝不許令盡殺之未行而城陷敬帝卽位刑政歸之陳氏矣陳武帝承梁季喪亂刑典疎闊思革其弊乃下詔曰朕聞唐虞道盛設畫象而不犯夏商德衰雖孥戮其未戢洎乎末代綱目滋繁矧屬亂離憲章遺

不孝內亂
此制尚輕

紊朕始膺寶曆思廣德心可搜舉賢才刪改科令羣寮博議務存平簡求得梁時明法吏令與尚書刪定郎范泉參定律令敕尚書僕射沈欽吏部尚書徐陵兼尚書左丞宗元饒賀朗參知其事制律三十卷令科四十卷制摺紳之族犯虧名教不孝及內亂發詔棄之終身不齒先與士人爲婚者許妻家奪之其獲惡逆免死者付冶聽將妻入役不爲年數又存贖罪之律復父母緣坐之刑自餘篇目條綱輕重簡繁一用梁法其有賊驗顯然而不款則上測立測者以土爲塚高一尺上圓劣容兩足立鞭二十笞三十訖著兩械及杻上塚限七刻日再上三七日上測七日一行鞭凡經杖合一百五十

其上二十
一日每七

日一鞭笞
共鞭笞三
次合一百
五十也

得度不承者免死其髡鞭五歲刑降死一等及五歲刑已下
並鎖一重五歲四歲刑若有官準當二年餘並居作其三歲
刑若有官準當二年餘一年贖其一歲刑有官無官皆贖論
寒庶人準決鞭杖囚並著械徒並著鎖不計階品死罪將決
乘露車著三械加壺手至市脫手械及壺手焉當刑者夜須
明雨須晴晦朔八節六濟月在張心日並不行刑廷尉寺為
北獄建康縣為南獄並置正監平又常以三月侍中吏部尚
書尚書侍御史親行京師諸獄及治署理察囚徒冤枉文帝
性明察留心刑政親覽獄訟督責羣下功臣貴戚咸以法繩
之政號嚴明宣帝卽位優借文武之士崇尚簡易政令既寬

刑法不立又連年北伐罷民聚為劫盜後主信任讒邪鬻獄
成市猜忍疾忌有忤意者動至夷戮百姓怨叛以至於滅
齊神武文襄尚用舊法及文宣天保元年始命羣官判定魏
朝麟趾格時軍國多事政刑不一決獄定罪罕依律文謂之
變法從事清河房超為黎陽郡守有趙道德以書屬超超不
發書棒死其使文宣善之因令守宰各設棒以誅屬請之使
都官郎中宋軌曰昔曹操懸棒威於亂時今施之太平未見
其可若受使請賊遂致大戮身為枉法何以加罪於是罷之
司徒功曹張老上書稱大齊受命以來律令未改非所創制
垂法革人視聽於是命羣官議造齊律積年不成其決獄猶

真奇事
知名色

依魏舊時刑政尚新，吏皆奉法。自六年之後，帝遂以功業自矜，恣行酷暴，昏狂酬賞，任情喜怒，為大鑊、長鋸、剉、確之屬，並陳於庭。有所不快，則手自屠裂，或命左右嚙，以逞其意。僕射楊愔乃令憲司定死罪囚，置於仗衛趨中。帝欲殺人，則執以應命，謂之供御囚。經三月不殺者，則免其死。帝嘗幸金鳳臺，受佛戒，多召死囚，編籐條為翅，命之飛下，謂之放生。墜皆致死。帝以為歡笑，有司皆慘酷。訊囚用車輻，獨杖夾指壓踝，或立之燒犁耳上，或以臂貫燒車釭，不勝其苦。皆致誣伏。七年，豫州檢使白標為左丞，盧斐所劾於獄中，告斐受金。文宣知其姦罔，詔按之，果無其事，乃赦八座。議立案劾格，負罪不

得告人，於是挾姦者畏糾，乃先加誣訟，以擬當格。吏不能又妄相引，大獄動至千人。多移歲月，帝雖昏虐，賴楊愔彌縫其闕。故時議云：主昏於上，政清於下。孝昭卽位，將加懲革，未及而崩。武成嗣立，思存輕典。大寧元年，詔曰：王者所用，唯在賞罰。賞貴適理，罰在得情。然理容進退，事涉疑似。自今賞疑從重，罰疑從輕。河清三年，尚書令趙郡王叡等奏上齊律十二篇，一曰名例，二曰禁衛，三曰婚戶，四曰擅興，五曰違制，六曰詐僞，七曰鬪訟，八曰賊盜，九曰捕斷，十曰毀損，十一曰廢牧，十二曰雜。其定罪九百四十九條。又上新令四十卷，大抵采魏晉故事，其制刑名五。一曰死，重者輟之。其次梟首，並陳

尸三日其次斬刑殊身首其次絞刑死而不殊凡四等二曰流刑謂論犯可死原情可降鞭笞各一百髡之投於邊裔以為兵卒其不合遠配者男子長徒女子配春並六年三日刑罪即耐罪也有五歲四歲三歲二歲一歲之差凡五等各加鞭一百其五歲者又加笞八十四歲者六十三歲者四十二歲者二十一歲者免笞並鎖輪左校而不髡無係者鉗之婦人配春及掖庭織四曰鞭有一百八十六五十四十之差凡五等五曰杖有三十二十一十之差凡三等大凡為十五等贖罪舊以金皆代以絹死一百匹流九十二匹刑五歲七十八匹四歲六十四匹三歲五十四匹二歲三十六匹各通鞭

笞論一歲無笞則通鞭二十四匹鞭杖每十贖絹一匹無絹之鄉皆準絹收錢自贖笞十已上至死又為十五等之差當加減次如正決法合贖者謂流內官及爵秩比視老小閹凝并過失之屬犯罰絹一匹及杖十以上皆名為罪人盜及殺人而亡者即懸名注籍甄其一房配驛戶宗室則不注盜及不入奚官不加判刑自犯流罪已下合贖者及婦人侏儒篤疾癡殘非犯死罪皆頌繫之罪刑年者鎖無鎖以枷流罪以上枷杻械死罪者桁之決流刑鞭笞者鞭其背五十一易執鞭人鞭梢皆用熟皮削其廉稜鞭瘡長一尺笞者笞臀而不中易人杖長三尺五寸大頭徑二分半小頭徑一分半決二

以瘡鞭杷

十以下杖長四尺大頭徑三分小頭徑二分在官犯罪鞭杖
十爲一負閑局六負爲一殿平局八負爲一殿繁局十負爲
一殿加於殿者復計爲負焉赦日則武庫令設金雞於閭闔
門外勒集囚徒於闕前撾鼓千聲釋枷鎖焉重罪十條一曰
反逆二曰大逆三曰叛四曰降五曰惡逆六曰不道七曰不
敬八曰不孝九曰不義十曰內亂其犯此者不在八議論贖
之限是後法令明審科條簡要又敕在門之子弟常講習之
齊人多曉法律蓋由此也其不可爲定法者刑制權令二卷
與之並行後平秦王高歸彥謀反律無正條於是有別條權
格與律並行大理明法上下比附欲出則附輕議欲入則附

重議姦吏因之舞文出沒至於後主權幸用事有不附之者
陰中以法綱紀紊亂卒至於亡周文霸業初基典章多闕
大統元年命有司斟酌古今爲制二十四條七年又下十二
條制十年魏帝命尚書蘇綽總三十六條更損益爲五卷班
於天下其後以河南趙肅爲廷尉卿撰定法律肅積思累年
遂感心疾而死乃命司憲大夫拓跋迪踵成之保定三年乃
就謂之大律凡二十五篇一曰刑名二曰法例三曰祀享四
曰朝會五曰婚姻六曰戶禁七曰水火八曰興繕九曰衛宮
十曰市廛十一曰鬪競十二曰劫盜十三曰賊叛十四曰毀
亡十五曰違制十六曰關津十七曰諸侯十八曰廢牧十九

曰雜犯二十曰詐僞二十一日請求二十二曰告言二十三
曰逃亡二十四曰繫訊二十五曰斷獄其制罪一曰杖刑五
自十至五十二曰鞭刑五自六十至於百三曰徒刑五徒一
年者鞭六十笞十徒二年者鞭七十笞二十徒三年者鞭八
十笞三十徒四年者鞭九十笞四十徒五年者鞭一百笞五
十四曰流刑五流衛服去皇畿二千五百里鞭一百笞六十
流要服去皇畿三千里鞭一百笞七十流荒服去皇畿三千
五百里鞭一百笞八十流鎮服去皇畿四千里鞭一百笞九
十流蕃服去皇畿四千五百里鞭一百笞一百五曰死刑五
一曰磔二曰絞三曰斬四曰梟五曰裂五刑之屬各有五合

二十五等不立十惡之目而重惡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義
內亂之罪凡惡逆肆之三日盜賊羣攻鄉邑及入人家者殺
之無罪若報讎者告於法而自殺之不坐經爲盜者注其籍
惟皇宗則否凡死罪枷而梏流罪枷而梏徒罪枷鞭罪桎校
罪散以待斷皇族及有爵者死罪以下鎖之徒以下散之獄
成將殺者書其姓名及其罪於梏而殺之市唯皇族與有爵
隱獄其贖杖刑五金一兩至五兩贖鞭刑五金六兩至十兩
贖徒刑五一年金十二兩二年十五兩三年一斤二兩四年
一斤五兩五年一斤八兩贖流刑一斤十二兩俱役六年不
以遠近爲差等贖死罪金二斤鞭者以一百爲限加笞者合

二百止應加鞭笞者皆先笞後鞭婦人當笞者聽以贖論徒
輸作者任其所能而役使之杖十以上當加者上就次數滿
乃坐當減者死罪流蕃服蕃服以下俱徒五年五年以下各
以一等爲差盜賊及謀反大逆降叛惡逆罪當流者皆甄一
房配爲雜戶其爲盜賊事發逃亡者懸名注配若再犯徒三
犯鞭者一身永配下役應贖金者鞭杖十收絹一匹流徒者
依限歲收絹十二匹死罪者一百匹其贖刑死刑五旬流刑
四旬徒刑三旬鞭刑二旬杖刑一旬限外不輸者歸於法貧
者請而免之大凡定法一千五百三十七條班之天下其大
略滋章條流苛密比於齊法煩而不要又除復讎之法犯者

以殺論時晉公護將有異志欲以寬政取人心然聞於知人
所委多不稱職旣用法寬弛不足制姦子弟僚屬竊弄其權
百姓愁怨控告無所武帝性明察自誅護後躬攬萬幾雖骨
肉無所縱舍用法嚴正中外肅然自魏晉相承死罪重者妻
子皆以補兵魏虜西涼之人沒入爲隸戶魏武入關隸戶皆
在東魏後齊因之仍供廝役建德六年平齊帝欲施輕典於
新國乃詔凡諸雜戶悉放爲百姓其後以齊之舊俗未改昏
政賊盜姦宄頗乖憲章又爲刑書要制以督之大抵持仗羣
賊盜一匹以上不持仗羣盜五匹以上監臨主掌自盜二十
匹以上盜及詐請官物三十匹以上正長隱五戶五丁以上

史紀 卷之十一
及地頃以上皆死自餘依大律由是澆詐頗息宣帝性殘暴自在儲貳惡其叔父齊王憲及王軌宇文孝伯等及卽位並加誅戮內外俱懷危懼帝恐失衆望乃行寬法以取人心宣政元年詔制九條宣下州郡大象元年又下詔曰高祖所立刑書要制用法深重其一切除之然帝荒淫日甚誅殺無度又數行肆赦爲姦者多輕犯刑法於是廣刑書要制而更峻其法謂之刑經聖制宿衛之官一日不直罪至削除逃亡者皆死家口籍沒上書字誤者科其罪鞭杖皆百二十爲度曰天杖其後加至二百四十婦人之刑有磔磔車其決人罪云與杖者卽一百二十多打者卽二百四十帝酣飲過度官伯

長孫覽求
長孫覽求

長孫覽求歌曰朝亦醉暮亦醉日日恆常醉政事日無次下士楊文祐以告鄭譯譯奏之帝怒命杖二百四十而死後更令中士皇甫猛歌猛歌中寓諷諫鄭譯又奏以誹謗帝賜猛杖一百二十是時外自公卿內及妃后咸加捶楚上下愁怨靜帝立隋高祖爲相行寬大之典刪略舊律作刑書要制奏之帝下詔頒行高祖開皇元年詔尚書左僕射高頴上柱國鄭譯楊素大理前少卿常明刑部侍郎韓濬比部侍郎李諤兼考功侍郎柳雄亮更定新律奏上之其刑名有五一日死刑二有絞有斬二曰流刑三一千里加杖一百千五百里加杖一百三十二千里加杖一百六十應配者一千里居作

二年一千五百里居作二年半二千里居作三年應住居作者俱役三年三日徒刑五有一年一年半二年二年半三年四日杖刑五自六十至於百五日笞刑五自十至於五十而蠲除前代鞭刑及梟首輻裂之法其流徒之罪皆減從輕唯大逆謀反叛者父子兄弟皆斬家口沒官又置十惡之條多采後齊之制一曰謀反二曰謀大逆三曰謀叛四曰惡逆五曰不道六曰大不敬七曰不孝八曰不睦九曰不義十曰內亂犯十惡及故殺人雖會赦猶除名其在八議之科及官品第七以上犯罪皆減一等其品第九以上犯者聽贖應贖者以銅代絹贖銅一斤爲一負負十爲嚴笞十者銅一斤加至

杖百則十斤徒一年贖銅二十斤每等加銅十斤三年則六十斤流一千里贖銅八十斤每等加銅十斤二千里則百斤二死皆贖銅百二十斤犯私罪以官當徒者五品以上一官當徒二年九品以上一官當徒一年當流者三流皆比徒三年若犯公罪者徒各加一年流各加一等其累徒過九年者流二千里定訖詔頒之曰帝王作法沿革不同取適於時故有損益夫絞以致斃斬則殊形除惡之體於斯已極梟首輻身義無所取不益懲戒之理徒表安忍之情鞭之爲用殘剝膚體徹骨侵肌雖云近古之式實乖仁者之刑梟輻及鞭並去之流役六年改爲五載刑徒五歲變從三祀其餘以輕代

重化死爲生，備條目於簡策，宜班行諸海內，先施法令。欲人無犯之心，國有常刑，誅而不怒之義，萬方百辟，知吾此懷。自前代相承，有司訊考，或用大棒束杖，車輻鞵底，壓踝杖枕之屬，楚痛備至，多所誣伏。至是盡除之，訊囚不得過二百，枷杖大小爲之程品，行杖者不得易人。帝以律今初行人，未知禁犯法者衆，文吏承苛政之後，務鍛鍊以致人罪，乃申敕四方敦理辭訟，縣有枉屈不理者，以次經郡及州省，仍不理許詣闕申訴，有所壅閼，聽撾登聞鼓，有司錄狀奏之。每季親錄囚徒，常以秋分之前，省閱諸州申奏罪狀，三年覽刑部奏，斷獄數至萬條，以爲律尚嚴密，人多陷罪。敕蘇威、牛弘更定新律。

除死罪八十一條，流罪一百五十四條，徒杖等千餘條，定留唯五百條，凡十二卷。一曰名例，二曰衛禁，三曰職制，四曰戶婚，五曰廩庫，六曰擅興，七曰賊盜，八曰鬪訟，九曰詐僞，十曰雜律，十一曰捕亡，十二曰斷獄。自是刑網簡要，疎而不失，置律博士弟子員，斷決大獄，皆先牒明法定其罪名，然後依斷。五年，侍官慕容天遠糾都督田元昌請義倉事實，而始平縣律生輔恩舞文陷天遠，更反坐。帝聞之下詔曰：人命之重，懸在律文，刑定科條，俾令易曉。分官命職，恆選循吏，小大之獄，理無疑舛，而因襲往代，別置律官，報判之人，推其爲首，殺生之柄，常委小人，刑罰所以未清，威福所以妄作，爲政之失，莫

大於斯其大理律博士尚書刑部曹明法州縣律生並可停廢自是諸曹決事皆令具寫律文斷之六年敕諸州長史以下行參軍以上並令習律集京之日試其通否又詔免尉遲迴王謙司馬消難逆人家口之配役者悉官酬贖使爲編戶因除孛戮相坐之法又命諸州死囚有矜疑者馳驛奏請然高祖性猜忌素不悅學旣任智而獲大位因以文法自矜明察臨下恆令左右覘視內外有小過失則加以重罪患令史賊汙私使人以錢帛遺之得犯立斬每於殿廷打人一日之中或至數四嘗怒問事揮楚不甚卽斬之十年尚書右僕射高頴治書侍御史柳彧等諫以爲朝堂非殺人之所殿廷非

決罰之地帝不納頴等乃詣朝堂請罪曰陛下子育羣生務在去弊而百姓無知犯者不息致陛下決罰過嚴皆臣等不能有所裨益請自退屏以避賢路帝顧領左右都督田元曰吾杖重乎元曰重帝問其故元舉手曰陛下杖大如指捶楚人三十者比常杖數百故多致死帝不懌乃令殿內去杖欲有決罰各付所由後楚州行參軍李君才言帝寵高頴過甚上大怒命杖之而殿內無杖遂以馬鞭鞭殺之自是殿內復置杖又欲於殿庭殺人兵部侍郎馮基固諫帝不從竟於庭內行決帝尋悔宣慰馮基而責羣僚不諫十二年帝以用律躋駮罪同論異詔諸州死罪不得便決悉移大理案覆然後

上省奏裁十三年改徒及流並為配防十五年制死罪者三
 奏而後決十六年有司奏合州倉粟少七千石命斛律孝卿
 鞠其事以為主典所竊令孝卿馳驛斬之沒其家為奴婢鬻
 粟以填之是後盜邊糧者一升以上皆死家口沒官上以典
 吏久居其職肆情為姦諸州縣佐史二年一代經任者不得
 重居之十七年詔以所在官人多自寬縱諸有殿失雖備科
 條或據律乃輕論情則重不即決罪無以懲肅其諸司屬官
 若有愆犯聽於律外斟酌決杖於是上下相驅迭行捶楚以
 殘暴為幹能以守法為懦弱帝意每尚慘急而姦回不止京
 師白日公行掣盜帝患之問羣臣斷禁之法楊素等未及言

與初意何
 太相反此
 隋祚所以
 不長也

帝曰朕知之矣詔能糾告者沒賊家產以賞糾人時月之間
 內外寧息其後無賴之徒候富人子弟出路故遺物於其前
 有拾取則擒以送官而取其賞帝復命盜一錢以上棄市行
 旅皆晏起早宿天下懍懍焉又制取一錢以上聞見不告言
 者坐死有四人共盜一棖桷三人同竊一瓜事發即時行決
 後有數人劫執事而數之曰吾豈求財者耶但為冤人來耳
 爾為我奏至尊自古以來體國立法未有盜一錢而死也爾
 不以聞吾更來爾屬無類矣帝聞之為停盜取一錢棄市之
 法帝嘗發怒六月欲棒殺人大理少卿趙綽固爭曰季夏之
 月天地成長庶類不可以此時誅殺帝報曰六月雖曰生長

此時亦有雷霆、天道既於炎陽之時，震其威怒，我則天而行，有何不可，遂殺之。大理掌固來曠上封事，言大理官司寬縱，帝以曠為忠直，遣每旦於五品行中參見曠，告少卿趙綽濫免徒囚，帝使信臣推驗，初無阿曲，帝怒，命斬曠，綽固爭以為曠不合死，帝拂衣入閤，綽復言，臣不為曠申理，有他事欲奏，聞帝命引入閤，綽再拜曰：臣有死罪三，臣為大理少卿，不能制馭掌固，使曠觸挂天刑，死罪一也；囚不合死，而臣不能死，爭死罪二也；臣本無他事，而妄言求入死罪三也。帝意解，會獻皇后在坐，帝以二金杯酌酒賜綽，飲訖，并以杯賜之，曠免死，配徙廣州。帝年齡晚暮，崇信佛道，鬼神二十年，詔沙門道

士有壞佛像天尊，百姓壞岳瀆神像者，以惡逆論。帝既猜忌，元正日，武官衣劍有不齊者，帝責御史曰：爾為御史，何縱舍自由，命殺之。諫議大夫毛思祖諫，又殺之。左領軍府長史考校不平，將作寺丞以諫，麥麴遲晚，武庫令以署庭荒蕪，獨孤師以受蕃客鸚鵡，帝並親臨斬決。仁壽中，用法益峻，喜怒無恆，不復依準科律。時楊素被委任，素又稟性高下，公卿股栗，不敢指言，素與鴻臚少卿陳延不平，經蕃客館，見庭中有馬屎及庶僕氈，上檮，菹旋以白帝，帝大怒曰：主客令不灑掃庭內，掌固以私戲污官氈，罪何以加。此皆於西市棒殺，榜捶陳延，殆至於斃。大理寺丞楊遠、劉子通性愛深文，每隨牙奏獄。

承順帝旨，帝大悅，並遣於三品行中供奉。每有詔獄，專使主之。候帝所不快，則案以重抵死者，不可勝原。遠詣附楊素，每白囚皆隨素為輕重。其臨終赴市者，莫不呼枉，仰天號訴。楊素侮弄朝權，而帝不能察。煬帝卽位，敕脩律令，除十惡之條。舊制，鬻門子弟不得居宿衛近侍之官。蕭巖以叛誅，崔君綽坐庶人，勇事家口籍沒。後巖以中宮故，君綽女入宮，愛幸。乃革前制。三年，新律成，凡五百條，為十八篇，詔施行之。謂之大業律。一曰名例，二曰衛宮，三曰違制，四曰請求，五曰戶，六曰婚，七曰擅興，八曰告劾，九曰賊，十曰盜，十一曰鬪，十二曰捕，十三曰倉庫，十四曰廢牧，十五曰關市，十六曰雜，十七曰

詐僞，十八曰斷獄。其五刑之內，降從輕典者二百餘條。枷杖決罰訊囚之制，並輕於舊。百姓久厭嚴刻，樂於寬政。後帝外征四夷，內窮嗜慾，兵革歲動，賦斂滋繁。有司皆臨時迫脅，苟求濟事，憲章遐棄。賄賂公行，窮人無告。聚為盜賊，帝乃更立嚴刑，敕天下竊盜以上罪，無輕重，不待奏聞，皆斬。百姓轉相屯聚，攻剽城邑，誅罰不能禁。帝以盜賊不息，益肆淫刑。九年，詔為盜者籍沒其家。自是盜賊大起。郡縣官人各專威福，生殺任情。及楊玄感反，帝誅之，罪及九族。其尤重者，行轘裂臬首之刑，或磔而射之。命公卿以下，齧噉其肉。百姓怨嗟，天下大潰。恭帝卽位，獄訟有歸焉。孔子曰：刑亂反，諸政政亂反，諸

身心之所詣。則善惡之本也。是以撮其遺事，以爲刑法篇云。

地理

自古聖王之受命也，莫不體國經野，以爲人極。上膺躋次，下裂山河，分疆畫界，建都錫社，是以放勛御歷，脩職貢者九州。文命會同，執玉帛者萬國。洎於商遷夏鼎，周黜殷命，雖質文之用不同，損益之途或異，而封建之制，率由舊章。於是分土惟三，列爵惟五，千里以制畿甸，九服以別要荒。十國爲連，連有帥，倍連爲卒，卒有正，所以式固鴻基，蕃屏王室，與邦致化，康俗庇民。周德旣衰，諸侯力政，干戈日用，戎馬生郊，疆凌弱衆，暴寡魯滅於楚，鄭滅於韓，田氏篡齊，六卿分晉，其餘弑君

亡國不可勝數。二周旣衰，七雄競逐，疆場之事，一彼一此，始

皇據百二之巖險，奮六世之餘烈，力爭天下，蠶食諸侯，遂削

平寓內，懲周氏之微弱，恃狙詐以爲疆，蔑棄經典，罷侯置守，

子弟無立錐之地，功臣無尺土之賞，身歿而區宇幅裂，及子

而社稷淪胥，漢高挺神武之宏圖，埽清禍亂，矯秦皇之失策，

封建王侯，跨州連邑，有踰古典，而郡縣之制，無改於秦。逮於

孝武，務勤遠略，南兼百越，東定三韓，通邛笮之塗，斷匈奴之

臂，雖聲教遠洎，而人亦勞止。昭宣之後，罷戰務農，戶口旣多，

郡縣增置，至於平帝，郡國一百有三，戶一千二十三萬。光武

中興，承王莽之弊，饑疫薦臻，率土遺黎，十纔一二，乃并省郡

古今最盛

梁一隅耳
州百有七
不亦煩乎
戶口以多
為貴州郡
乃虛名耳

縣四百餘所。明章之後，漸至滋繁。郡縣之數，有加曩日。逮炎
靈數盡，三國爭強，兵革屢興，戶口減半。晉氏太康之後，文軌
方同，大抵編戶二百六十餘萬。尋五胡逆亂，二帝播遷，東晉
泊於宋齊，僻陋江左，苻姚之與劉石，竊據中原，事迹糾紛，難
以具述。梁武除暴寧亂，天監十年，有州二十三，郡三百五十，
縣千二十二。其後務恢境宇，頻事經略，開拓閩越，克復淮浦，
平俚洞，破泮柯，又以舊州遐闊，多有析置。大同中，州一百七，
郡縣亦稱於此。既而侯景構禍，臺城淪陷，墳籍散逸，注記無
遺。郡縣戶口，不能詳究。逮於陳氏，土宇彌蹙，西亡蜀漢，北喪
淮肥，威力所加，不出荆揚之域。州四十二，郡一百九，縣四百

戶六十萬。北齊承魏末喪亂，與周人抗衡，雖開拓淮
南，而郡縣僻小。天保之末，總加并省，泊乎國滅，州九十有七，
郡一百六十，縣三百六十五，戶三百三萬。周氏初有關中百
度草創，遂乃訓兵教戰，務穀勸農。南清江漢，西兼巴蜀，卒能
以寡擊衆，戡定強鄰。及東夏削平，多有省廢。大象二年，通計
州二百一十一，郡五百八，縣一千一百二十四。高祖維新朝
政，開皇中，遂廢諸郡。及廓定江表，以戶口滋多，析置州縣。煬
帝嗣位，并省諸州，改州為郡，置司隸刺史，分部巡察。平林邑，
置三州，定吐谷渾，置四郡。凡郡一百九十，縣一千二百五十，
五戶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四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

以隋觀梁
屬益知二
氏州郡為
虛名

九百五十六墾田五千五百八十五萬四千四十一頃其邑居道路山河溝洫沙磧鹹鹵丘陵阡陌皆不預焉東西九千三百里南北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皆至於海西至且末北至五原隋氏之盛極於此矣戶八百九十萬盛矣然比漢千二十三萬猶為少也

經籍

西漢以前經籍詳班固藝文志王莽之末典籍再焚光武中興篤好文雅明章繼軌尤重經術四方鴻生鉅儒負袞而至者不可勝算石室蘭臺彌以充積又於東觀及仁壽閣收集新書校書郎班固傅毅等典掌焉並依七略而為書部董卓之亂獻帝西遷圖書縑帛軍人取為帷囊所收而西猶七十

餘載兩京大亂埽地皆盡魏氏代漢采掇遺亡藏在祕書中外二閣魏祕書郎鄭默始制中經祕書監荀勗更著新簿分為四部總括羣書一曰甲部統六藝及小學等書二曰乙部有諸子兵書術數三曰丙部有史記舊事皇覽部雜事四曰丁部有詩賦圖贊汲冢書大凡四部合二萬九千九百四十五卷盛以縹囊書用細素但有錄題至於作者之意無所論辨惠懷之亂京華蕩覆渠閣文籍靡有孑遺東晉之初漸更鳩聚著作郎李充以勗舊簿校之其見存者但有二千一十四卷充遂總沒衆篇之名但以甲乙為次其後中朝遺書稍流江左宋元嘉八年祕書監謝靈運造四部目錄大凡六萬

靈運六萬
節儉止一

萬餘何懸
石是靈
本耳
武多重

四千五百八十二卷元徽元年祕書丞王儉又造目錄大凡
一萬五千七百四卷儉又別撰七志一曰經典志紀六藝小
學史記雜傳二曰諸子志紀古今諸子三曰文翰志紀詩賦
四曰軍書志紀兵書五曰陰陽志紀陰陽圖緯六曰術藝志
紀方技七曰圖譜志紀地域及圖書其道佛附見合九條然
亦不述作者之意但於書名之下每立一傳又作九篇條例
編乎首卷文義淺近未爲典則齊永明中祕書丞王亮監謝
朓又造四部書目大凡一萬八千一十卷齊末兵火延燒祕
閣經籍遺散梁初祕書監任昉躬加部集又於文德殿內列
藏衆書大凡二萬三千一百六卷而釋氏不預焉普通中處

士阮孝緒沈深寡慾篤好墳史博采宋齊已來王公之家凡
有書記參校官簿更爲七錄一曰經典錄紀六藝二曰記傳
錄紀史傳三曰子兵錄紀子書兵書四曰文集錄紀詩賦五
曰技術錄紀數術六曰佛錄七曰道錄其分部題目頗有次
序剖析辭義淺薄不經梁武敦悅詩書下化其上四境之內
家有文史元帝克平侯景收文德之書及公私經籍歸於江
陵大凡七萬餘卷周師入郢咸自焚之陳天嘉中又更鳩集
考其篇目遺闕尚多其中原則戰爭相尋干戈是務文教之
盛苻姚而已宋武入關收其圖籍府藏所有纔四千卷赤函
青紙文字古拙後魏始都燕代南略中原粗收經史未能全

具孝文徙都洛邑借書於齊祕府之中稍以充實暨余朱氏之亂散落人間後齊遷鄴頗更搜聚迄於天統武平校寫不輟後周始基關右外逼疆鄰戎馬生郊日不暇給保定之始書止八千後稍加增方盈萬卷周武平齊先封書府所加舊本纔至五千隋開皇三年祕書監牛弘表請分遣使人搜訪異本每書一卷賞絹一匹寫校既定本卽歸主於是民間異書往往問出及乎陳以後經籍漸備檢其所得多太康時書紙墨不精書亦拙惡於是總集編次存爲古本召天下工書之士京兆韋霈南陽杜預等於祕書內補續殘缺爲正副二本藏於宮中其餘以實祕書內外之閣凡三萬餘卷煬帝卽

本五十
亦太多

位祕閣之書限寫五十副本分爲三品上品紅琉璃軸中品紺琉璃軸下品漆軸於東都觀文殿東西廂構屋以貯之東屋藏甲乙西屋藏丙丁又聚魏以來古迹名畫於殿後起二臺東曰妙楷臺藏古迹西曰寶臺藏古畫又於內道場集道佛經別撰目錄唐武德五年平偽鄭盡得其圖書及古迹焉命司農少卿宋遵貴載之以船泝河西上將致京師行經底柱多被漂沒其所存者十不一二其目錄亦漸濡殘缺今考見存分爲四部合爲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六部八萬九千六百六十六卷其舊錄所取文義淺俗無益教理者並刪去之舊錄所遺辭義可采有所弘益者咸附入之遠覽馬史班書

豈非劫數

總日止三千一百二十七部三萬六千七百八卷與此不符

近觀王阮志錄。挹其風流體制。削其浮雜鄙俚。離其疎遠。合其近密。約文緒義。凡五十五篇。名列本條之下。以備經籍志。雖未能研幾探賾。窮極幽隱。庶弘道設教。可無遺闕焉。夫仁義禮智。所以治國也。方技術數。所以治身也。諸子爲經籍之鼓吹。文章乃政化之黼黻。皆爲治之具也。故列之於志云。古之君子。多識而不窮。畜疑以待問。學不踰等。教不陵節。言約而易曉。師逸而功倍。且耕且養。三年而成一藝。自孔子歿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學者離羣索居。各爲異說。至於戰國。典文遺棄。六經之義。不能究其宗旨。一家至數百萬言。致令學者難曉。脣腐齒落。而不知益。先王設教以防人。欲

必本於人事。折之中道。上天之命。微而罕言。方外之理。固所未說。至後漢好圖讖。晉世重玄言。穿鑿妄作。日以滋生。先王正典。雜之以妖妄。大雅之論。汨之以放誕。陵夷至於近代。去正轉疎。無復師資之法。學不心解。專以浮華相尚。馳騁煩言。以紊彝敘。譎譎成俗。而不知變。此學者之大蔽也。

